

公司代码：600292

公司简称：远达环保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修订稿）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罗小波	因公出差	郑武生
董事	黎定成	因公出差	魏斌

三、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董事长郑武生、财务总监杨竹策及财务经营部主任廖剑波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2017年12月末股本总数780,816,89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分配红利0.55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42,944,928.95元，占2017年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的39.52%，剩余未分配利润849,451,162.80元结转下一年度。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6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远达环保、本公司、公司、母公司	指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国家电投集团、集团公司	指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能投集团	指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环保工程、环保工程公司	指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催化剂公司	指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催化剂有限公司
特许经营公司	指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
水务公司	指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节能公司	指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远达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核安公司	指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核安环保有限公司
装备制造公司	指	国家电投集团装备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大数据公司	指	重庆智慧思特大数据有限公司
沈阳远达	指	沈阳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新节能	指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中新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两江节能	指	国家电投集团两江远达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沈阳远达	指	沈阳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融能能源、融能公司	指	嘉兴融能能源新技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南证券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先融期货	指	中电投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VOCs	指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17 年年度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远达环保	
公司的外文名称	SPIC YUANDA ENVIRONMENTAL—PROTECTION CO., LTD .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PICY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郑武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青华	凌娟
联系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黄环北路10号1栋	重庆市两江新区黄环北路10号1栋

电话	023-65933055	023-65933055
传真	023-65933000	023-65933000
电子信箱	ydhb_dm@spic.com.cn	lingjuan@spic.com.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黄环北路10号1栋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01122
公司办公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黄环北路10号1栋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1122
公司网址	http://www.zdydep.com
电子信箱	ydhb_dm@spic.com.cn

注：公司注册地址、办公地址已由“重庆市北部新区黄环北路10号1栋”变更为“重庆市两江新区黄环北路10号1栋”（详见3月2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重庆市两江新区黄环北路10号1栋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远达环保	600292	九龙电力、中电远达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先利、王勇勇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276,826,256.31	3,278,590,369.00	3,261,237,663.84	-0.05	3,585,657,658.13	3,536,137,91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677,426.14	151,234,086.22	151,577,220.44	-28.14	287,128,173.45	286,640,85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101,249,830.56	138,860,394.35	139,229,246.79	-27.09	169,537,164.83	168,821,072.79

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58,734.77	145,069,288.28	147,486,097.21	-142.37	494,188,830.07	493,875,477.13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77,050,002.53	4,871,243,003.99	4,871,586,138.21	0.12	4,846,231,923.43	4,837,909,642.74
总资产	9,046,458,136.55	8,713,867,883.03	8,697,289,160.37	3.82	8,585,193,947.30	8,560,216,317.88

注：由于公司本年度统一控制下合并沈阳远达，对2015年、2016年比较期间的数进行了追溯重述。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9	0.19	-26.32	0.37	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9	0.19	-26.32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8	0.18	-27.78	0.22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3	3.12	3.13	减少0.89个百分点	5.97	5.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	2.87	2.87	减少0.79个百分点	3.52	3.5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受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营业收入增长，以及减持西南证券股票带来经常性损益影响，使公司收入、利润及每股收益达到近三年最高水平。

2016年，受脱硫脱硝电量、催化剂销售单价、工程产值下滑等因素影响，使公司收入、利润、每股收益均出现一定程度下降。

2017年，公司脱硫脱硝电量同比有所上升，但工程产值与除尘器销售下滑，同时，由于特许经营技改报废资产增加、以及减持西南证券影响，使公司收入、利润、每股收益均有下降。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39,590,203.16	787,611,820.75	780,302,336.50	1,069,321,89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81,557.36	7,269,530.79	61,964,190.37	17,462,14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337,061.97	4,955,433.95	59,010,570.88	16,946,76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221,547.08	135,635,311.97	-93,746,618.62	38,874,118.9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报告期内同一控制下合并沈阳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 2017 年季度数据进行了追溯重述。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241,701.55		-14,721,989.46	-30,925,359.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072,756.81		32,828,217.72	19,144,698.9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9,935.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950,297.85			173,610,818.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61,326.35		12,528.94	-2,695,509.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41,734.61		-4,616,531.89	-695,844.46
所得税影响额	-2,150,760.59		-1,128,533.44	-40,619,022.88
合计	7,427,595.58		12,373,691.87	117,819,781.22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西南证券	146,878,000.00	51,393,000.00	-95,485,000.00	36,950,297.85
合计	146,878,000.00	51,393,000.00	-95,485,000.00	36,950,297.85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集中在脱硫脱硝除尘工程总承包、脱硫脱硝特许经营、水务工程及运营、脱硝催化剂制造及再生、除尘器设备制造及安装等业务，在大气治理领域仍保持在行业前列。

公司主要业务的经营模式介绍如下：

1. 脱硫脱硝除尘工程总承包业务经营模式：公司通过参与项目投标签订合同，为业主提供脱硫脱硝除尘工程总承包服务，包括工程设计、设备和材料采购、施工、调试、试运行，最后竣工交付业主，从而获得工程建设收益。

2. 脱硫脱硝特许经营业务：根据国家发改委和环保部的相关规定，火电厂将脱硫、脱硝业务以合同形式特许给公司，由公司承担脱硫、脱硝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行、维护及日常管理，并达到合同规定的脱硫、脱硝排放标准，公司获得脱硫、脱硝电价补贴及脱硫副产物所带来的收益。

3. 水务运营业务：公司采取 PPP 模式（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BOT 模式（建造、运营、移交）等方式进行运营管理。一般根据项目情况，公司以独资或与政府合资方式在当地成立项目公司负责运营水务项目，政府向项目公司授予特许经营权利，签订特许经营协议，授权项目公司代替政府建设、运营或管理水务基础设施并向公众提供相应公共服务，政府根据协议约定向项目公司支付水处理费用。

4. 脱硝催化剂制造业务：公司通过参与项目投标签订合同，开展设计、组织生产、指导安装，通过性能测试后并获得催化剂产品销售收入。从业主方获取失活脱硝催化剂，进行恢复催化活性的化学处理，反售业主方获得销售收入。

5. 除尘器设备制造及安装业务：公司通过参与项目投标签订合同，开展设计、组织生产、安装、调试、试运行，通过性能测试后并获得除尘器产品销售及安装收入。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基本形成以工程建设、投资运营、产品制造、技术服务四大价值链为核心，以技术进步和科技创新为支撑的产业架构体系，以环保、节能和水务为主营业务，业务范围涵盖脱硫脱硝除尘工程总承包、脱硫脱硝特许经营、脱硝催化剂制造与服务、水处理工程与运营、除尘设备制造、节能服务、核电站中低放废物处理、环保物联网大数据服务等多个领域，覆盖全国多个地区，并拓展到海外市场。

1. 较强的工程服务能力。截止本报告期，公司已累计签约脱硫、脱硝、除尘 EPC 项目装机容量超过 2.16 亿千瓦，遍及全国 27 个省市及多个国家，在印度、巴基斯坦、土耳其、越南、阿联酋、摩洛哥、苏丹等国家拥有工程业务，其中摩洛哥 1×350MW 干法脱硫项目是全球单台机组容量最大的干法脱硫项目；累计建成 258 个工程 514 套环保装置，装机容量超过 19700 万千瓦，工程质量得到业主方的认可。截止目前，工程公司共取得国家优质工程金奖、银奖 6 项；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奖、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等奖项。

2. 规模化运营能力。截止本报告期，公司已投运脱硫脱硝除尘特许经营装机容量 3512 万千瓦（其中：脱硫 1712 万千瓦，脱硝 1668 万千瓦，除尘 132 万千瓦），形成了华北、华中、西北、东北、西南五个区域中心，脱硫脱硝特许经营装机规模居五大发电集团前列。

3. 具有核环保处置业务能力。第一个核环保工程项目山东海阳核电站 SRTF 项目已建成投入运行，公司成立了放射性废物处理研发中心，建立了一支拥有研发、设计、配套、工程、运维和监测全过程服务能力的专业化队伍。

4. 具备完善的脱硝催化剂制造产业链。脱硝催化剂具备设计、生产、催化剂再生、废弃催化剂回收处置、以及钛白粉生产的全过程服务能力，2017 年，催化剂公司取得危废经营许可，催化剂产业链服务将延伸到废弃催化剂回收领域。投产至今公司累计销售原生催化剂 9 万立方米。

5. 领先的技术研发及创新创造能力。公司拥有“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等多个国家、省部级科研平台，是中国烟气脱硝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的牵头单位。公司拥有全国最大、亚洲第二的合川原烟气净化综合实验基地、国内唯一的催化剂性能检测中心和活性焦脱硫脱硝中试实验基地，可进行烟气脱硫、脱硝、除尘、脱汞、二氧化碳捕集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的开发，同时还建成了国内首个万吨级二氧化碳捕集及液化装置，以及水处理综合实验室，搭建了公司环保科技创新、工程示范的重要承载平台。

2017 年，公司自主研发效果显著，沸腾式泡沫脱硫除尘、高效耐磨脱硝催化剂、全负荷脱硝催化剂、蜂窝式高效除雾器等技术研发积极推进取得成效。山东核盾取得电离辐射防护 CMA 认证，重庆和技公司开展大气、水等领域 CMA 认证，检测计量认证服务能力逐步形成。工业废水重金属深度脱除药剂、电厂循环水电化学除垢、三种废水零排放技术等完成开发应用。参与建设烟气多污染物控制技术与装备国家工程实验室。放射性废物处置、燃煤烟气净化、催化剂技术、水污染治理四个研究机构认定为国家电投集团技术研究中心。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面对严峻的电力环保市场形势和前所未有的经营挑战，公司全体人员凝心聚力，砥砺奋进，通过提质降本增效，克服火电新建规模下降、电力环保市场萎缩的不利因素，进一步巩固了传统优势业务；通过抓存量促增量，积极推进二次创业，市场拓展得以稳步推进，实现了公司全年经营平稳。

（一）特许经营业务保持增长，装机规模进一步提升。公司脱硫脱硝特许经营存量机组受火力发电机组全年发电量上升影响，公司特许经营业务环保电价收入同比实现增长；通过市场开拓，新增河南南阳、平东、新乡和贵州盘县 4 个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装机总量增加 414 万千瓦；其中还包括公司首个除尘特许经营项目，装机为 132 万千瓦。

（二）环保工程业务克服市场萎缩的不利因素，实现新的突破。受电力行业的超净改造工程项目趋于饱和，且同质化、低价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公司坚持“公司本部+专业单位”协同营销模式，通过积极开拓国家电投集团内外、非电领域、水务工程等工程业务市场，全年中标 88 个项目，获得订单金额 25.75 亿元，同比保持平稳，其中国家电投集团外市场订单 14.9 亿元，同比增长达到 67%。2017 年，公司工程业务累计完成了 41 个项目 79 台套脱硫/脱硝/除尘装置调试及 168 小时试运，并在部分新领域取得突破：首个农村分散式污水处理项目——上海崇明虹桥村 EPC 项目圆满完成示范建设，并获得政府高度评价；首个乡镇污水处理项目——湖北洪湖 PPP 项目中标；首个土壤修复项目——重庆川仪铅污染土壤修复 EPC 项目圆满完成，正在实施湖南邵阳两沟镉污染修复 EPC 项目；首个 VOCs 治理项目——重庆路易通 EPC 项目建成投运，并中标了重庆小康动力和万虎工业园 VOCs 治理 EPC 项目。

（三）催化剂制造、核废环保等其他业务也取得重要进展。催化剂公司取得危废经营许可，催化剂全产业链服务将延伸到废弃催化剂回收领域。公司取得国核示范电站 SRTF 项目合同，将是公司第一个自主设计的核废处理工程项目。江苏盐城经开区屋顶光伏项目按期并网发电，重庆永川区人民医院分布式能源项目已进入调试阶段。公司深度参与的国家电投集团大数据平台建设，完成了火电厂环保智能系统、工程可视化系统等产品研发和优化。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77 亿元，较上年略有下降，完成年度预算 88.07%；实现利润总额 1.70 亿元，较上年下降 1%，完成年度预算的 106.25%；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09 亿元，较上年下降 28.14%。

（一）脱硫脱硝除尘环保工程业务情况

2017 年，公司脱硫脱硝除尘环保工程业务受电力市场萎缩影响，实现营业收入 18.04 亿元，同比下降 12.98%；但因毛利率水平有所提升，实现利润总额 8,770.94 万元，同比上涨 7.18%。

（二）脱硫脱硝特许经营业务情况

2017 年，受火力发电机组全年发电量上升影响，公司特许经营业务环保电价收入同比增加；受特许经营资产超洁净改造技改投入成本增加，以及部分拆除资产报废影响，导致利润同比略有下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5.85 亿元，同比上升 11.94%；实现利润总额 2.28 亿元，同比下降 2.98%。

（三）脱硝催化剂业务情况

2017 年，脱硝催化剂行业产能过剩情况没有明显改善，脱硝催化剂价格 2017 年上半年也延续了 2016 年的颓势，至下半年略有好转。催化剂公司通过挖掘潜力，降本增效，在上半年亏损的情况下，全年实现了扭亏为盈。2017 年，公司催化剂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78 亿元，同比下降 17.21%；利润总额 113.24 万元，同比上涨 3.0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276,826,256.31	3,278,590,369.00	-0.05
营业成本	2,691,608,433.17	2,700,892,448.70	-0.34
销售费用	41,850,658.67	41,405,273.15	1.08
管理费用	306,708,840.45	277,878,118.21	10.38
财务费用	48,156,291.74	40,510,128.17	18.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58,734.77	145,069,288.28	-142.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826,704.51	-250,510,902.6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610,993.27	-136,891,668.92	不适用
研发支出	47,994,943.02	56,369,144.47	-14.86

- (1) 营业收入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工程产值下滑影响所致。
- (2) 营业成本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工程产值下降导致成本减少所致。
- (3) 销售费用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新业务拓展销售人员增加导致人工成本上升。
- (4) 管理费用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新业务管理人员增加导致人工成本上升。
- (5) 财务费用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 (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主要原因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 (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对外投资减少，以及减持西南证券股票收回投资和取得投资收益所致。
- (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公司贷款增加所致。
- (9) 研发支出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控股子公司环保工程公司研发减少所致。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环保工程、脱硫脱硝除尘特许经营、催化剂销售、水务、节能、除尘器制造及核环保收入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收入 32.42 亿元，环保工程收入占主营收入比例为 43.43%，脱硫脱硝除尘特许经营电价收入占比 48.36%，其他占比 8.21%。公司主营成本 26.85

亿元，环保工程成本占主营成本比例为 44.40%，脱硫脱硝除尘特许经营电价成本占比 46.63%，其他占比 8.97%。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环保工程	1,407,989,510.03	1,191,978,120.97	15.34	-4.95	-8.44	增加 3.23 个百分点
脱硫脱硝除尘特许经营	1,567,907,298.73	1,251,968,066.00	20.15	14.97	15.95	减少 0.68 个百分点
其他	266,339,712.31	240,757,144.97	9.61	-33.29	-23.50	减少 11.5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西南地区	537,768,426.73	467,966,084.94	12.98	1.49	1.44	增加 0.05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31,785,297.32	25,771,519.07	18.92	-8.53	-6.86	减少 1.45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989,762,932.01	791,711,369.31	20.01	0.81	0.67	增加 0.11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530,872,329.07	425,441,084.52	19.86	3.26	4.27	减少 0.77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400,296,381.99	337,819,507.22	15.61	-2.72	-4.85	增加 1.88 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352,987,329.43	300,321,619.88	14.92	10.47	8.37	增加 1.65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329,623,822.98	276,916,973.69	15.99	-14.62	-14.52	减少 0.09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69,140,001.54	58,755,173.31	15.02	3.58	3.51	增加 0.0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上表为各业务板块抵消后的数据；

2、上表中的“其他”包括公司的催化剂销售、水务、除尘器制造、节能及核环保业务。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脱硝催化剂	16,724	15,892	2,467	-1.31	-10.50	65.13
-------	--------	--------	-------	-------	--------	-------

注：公司脱硝催化剂库存量较上年上涨，主要原因是按照部分客户需求在近期排产，待全部完成后统一发货。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	情况 说明
环保工程	设备采购成本、建安分包成本、设计成本等	1,191,978,120.97	44.40	1,301,894,098.68	48.28	-8.44	
脱硫脱硝除尘特许经营	材料及动力费、设备折旧、检修维护费、人工成本等	1,251,968,066.00	46.63	1,079,723,086.76	40.04	15.95	
其他	材料及动力费、设备折旧、特许经营权摊销、人工成本等	240,757,144.97	8.97	314,729,297.40	11.68	-23.5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环保工程业务中，设备采购成本占该业务成本 62.42%。

公司脱硫脱硝特许经营业务中，材料及动力成本占该业务成本 41.91%，折旧费占该业务成本 20.75%。脱硫脱硝特许经营成本同比上升主要是由于设备技术改造、以及新并购河南南阳、平东、新乡脱硝资产导致折旧费增加。

上表中的“其他”包括公司的催化剂销售、水务、除尘器制造、节能及核环保业务。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01,544.0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0.9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01,544.0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0.99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5,719.9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3.2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1,377.9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94%。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0,400,992.2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7,593,950.81
研发投入合计	47,994,943.0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46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5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2.0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15.8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主要由“销售商品收到现金”、“税费返还收到现金”、“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购买商品支付现金”、“支付给职工现金”、“支付税费”以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组成。

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主要由“收回投资收到现金”、“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现金”、“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现金”、“投资支付现金”组成。其中：

1. 收回投资收到现金：同比增加 100%，主要是本报告期减持西南证券收回现金，上年同期无相关业务导致增加；

2. 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现金：同比减少 34.17%，主要是本年度票据支付量增加，从而导致现金支付减少。

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主要由“吸收投资收到现金”、“取得借款收到现金”、“偿还债务支付现金”、“分配股利收到现金”组成。其中：

吸收投资收到现金：同比增加 53.32%，主要是本年度沈阳远达、贵州省远达环保和远达智慧能源河北公司收到少数股东注册资本投入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减持西南证券股票，上年度无相关业务发生，该业务增加利润 0.37 亿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1,593,000.00	2.01	273,078,000.00	3.13	-33.50	
长期股权投资	268,468,572.43	2.97	153,021,685.25	1.76	75.44	
投资性房地产	134,599.36	0.00	249,970.25	0.00	-46.15	
在建工程	243,867,857.22	2.70	83,325,332.90	0.96	192.67	
开发支出	3,709,347.55	0.04	12,178,001.90	0.14	-69.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806,112.43	1.41	93,037,987.90	1.07	37.37	
短期借款	994,330,000.00	10.99	588,980,000.00	6.76	68.82	
应付票据	97,135,586.89	1.07	71,332,461.74	0.82	36.17	
应付股利	453,184.96	0.01	1,482,939.23	0.02	-69.44	
应付利息	1,657,788.98	0.02	2,781,362.67	0.03	-40.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850,000.00	0.58	99,200,946.92	1.14	-46.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45,744.33	0.15	34,969,209.21	0.40	-60.12	

其他综合收益	34,636,299.29	0.38	102,904,978.88	1.18	-66.34	
专项储备	17,459,231.86	0.19	12,817,317.01	0.15	36.22	

其他说明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公司减持西南证券，及其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 (2) 长期股权投资：系公司向先融期货增资，以及投资设立中新节能环保公司和两江节能环保公司导致增加。
- (3) 投资性房地产：系公司计提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导致减少。
- (4) 在建工程：系公司投资建设沁阳脱硫脱硝特许经营项目，以及部分脱硫脱硝特许经营资产实施技术改造导致增加。
- (5) 开发支出：系公司部分开发项目结题转出导致减少。
- (6) 递延所得税资产：系公司控股子公司远达工程与全资子公司远达水务坏账计提增加，以及公司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导致增加。
- (7) 短期借款：系公司置换到期短期债券，以及收购特许经营资产增加借款所致。
- (8) 应付票据：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远达节能与控股子公司装备制造公司开具票据结算款项所致。
- (9) 应付股利：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远达本年度支付股利导致减少。
- (10) 应付利息：系公司发行的短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付息导致减少。
-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特许经营公司与远达水务部分长期借款将于一年内到期而重分类，以及装备制造公司、远达节能公司归还借款所致。
- (12) 递延所得税负债：系公司减持西南证券股票，及其公允价值下降，结转递延所得税负债导致。
- (13) 其他综合收益：系公司减持西南证券股票结转至当期损益，及其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 (14) 专项储备：系公司控股子公司远达工程按国家《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597,284.47	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专项收购款
固定资产	127,395,821.52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6,743,086.56	借款抵押
合计	220,736,192.55	

注：上述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受限情况系装备制造公司被收购之前已发生事项。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抵押性质借款。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三（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环保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大气污染治理

(1). 主要经营模式和上下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业务范围主要集中在大气污染治理领域。占主导的业务模式包括脱硫脱硝除尘工程总承包业务及脱硫脱硝特许经营业务。具体的业务模式为：

1. 脱硫脱硝除尘工程总承包业务经营模式：公司通过参与项目投标签订合同，为业主提供脱硫脱硝除尘工程总承包服务，包括工程设计、设备和材料采购、施工、调试、试运行，最后竣工交付业主，从而获得工程建设收益。

2. 脱硫脱硝特许经营业务经营模式：根据国家发改委和环保部的相关规定，火电厂将脱硫、脱硝业务以合同形式特许给公司，由公司承担脱硫、脱硝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行、维护及日常管理，并完成合同规定的脱硫、脱硝达标排放标准，公司获得脱硫、脱硝电价补贴及脱硫副产物所带来的收益。

上下游情况：

1. 工程总承包业务：公司目前业务主要依托于向火电企业提供脱硫、脱硝、除尘、技术咨询等工程类服务业务，公司的下游环节主要服务于火电企业。上游环节主要包括相关脱硫、脱硝、除尘设备、催化剂等供应商；提供工程施工、设备安装等合作单位。对于下游产业链，公司重点做好火电企业环保工程业务，保证工程投运后达到业主排放要求。在产业链上游管理方面，深化与设备供应商、施工单位的合作，通过设计整合，招投标方式降低工程成本。做好设备供应商、施工单位的管理，通过对上游供应商进行阶段性评估，淘汰不合格供应商，确保工程质量。

2. 特许经营业务：公司目前特许经营业务主要向火电企业提供脱硫脱硝服务，收取脱硫脱硝电价补贴，公司的下游环节主要服务于火电企业，以及销售脱硫副产物石膏。上游环节主要包括相关脱硫脱硝设备、钢铁等供应商；提供检修维护的合作单位。对于下游产业链，公司重点做好电厂环保运行服务工作，保证实现达标排放，对于脱硫副产物石膏的销售，加强中间商和石膏直接需求企业的沟通，通过招标确定石膏销售价格，争取获得更好的销售价格。在产业链上游管理方面，与检修维护方进一步做好沟通和管理，降低维护成本；在设备采购方面，采取招投标方式，市场竞价，降低采购成本，并做好供应商精细化管理。

(2). 产品销售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中标时间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治理工艺	入口污染物指标	出口污染物指标	报告期内完工进度	报告期内确认的收入	是否完成验收
惠来电厂 3、4#脱硝催化剂	2017 年 1 月	2017 年 2 月	13,750,000.00	SCR 脱硝	NOx 指标 (mg/Nm ³) ≤400	NOx 指标 (mg/Nm ³) ≤50	100%	11,752,136.75	是
广东陆丰甲湖湾脱硝催化剂	2017 年 6 月	2017 年 12 月	14,950,971.00	SCR 脱硝	NOx 指标 (mg/Nm ³) ≤200	NOx 指标 (mg/Nm ³) ≤20	0%	0.00	否
黔西二期超临界 1#机组脱硝催化剂	2017 年 3 月	2017 年 3 月	9,645,600.00	SCR 脱硝	NOx 指标 (mg/Nm ³) ≤800	NOx 指标 (mg/Nm ³) ≤48	100%	8,244,102.56	否
贵州黔桂发电盘县 1、2#脱硝催化剂	2017 年 8 月	2017 年 8 月	9,430,400.00	SCR 脱硝	NOx 指标 (mg/Nm ³) ≤280	NOx 指标 (mg/Nm ³) ≤30	50%	4,030,085.48	否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分	2016 年 11 月	2017 年 1 月	135,000,000.00	石灰石-石膏湿法	SO ₂ 200 mg/Nm ³ HF 3	脱硫装置出口氟化物浓度趋零排放,颗	100%	95,000,000	否

公司三期煤电铝烟气污染物趋零排放示范工程（EPC）总承包合同				净化技术	mg/Nm ³ 烟尘 20mg/Nm ³	颗粒物浓度不超过 5mg/Nm ³ , SO ₂ 浓度不超过 35mg/Nm ³			
--------------------------------	--	--	--	------	--	--	--	--	--

(3). 项目运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开发建设周期	投资规模	资金来源	报告期内已投入金额	利息资本化金额	是否开始运营	运营期限	收费标准	运营期间
焦作丹河电厂异地扩建 2×100 万千瓦机组上大压小工程脱硫脱硝特许经营项目	新建	37903.00	自筹贷款	24,100.00	0	否	项目特许期原则上与发电设施期限相同	脱硫电价 0.015 元/千瓦时（含税），脱硝电价为 0.01 元/千瓦时（含税），沁阳电厂一期增加超洁净电价 0.003 元/千瓦时（含税）	项目特许期原则上与发电设施期限相同
新乡豫新发电有限公司脱硝特许经营项目	收购	9030.96（含税）	自筹贷款	8,361.35	0	是	项目特许期原则上与发电设施期限相同	脱硝 0.01 元/kwh（含税）	项目特许期原则上与发电设施期限相同
南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脱硝特许经营项目	收购	7029.83（含税）	自筹贷款	6,608.05	0	是	项目特许期原则上与发电设施期限相同	脱硝 0.01 元/kwh（含税）	项目特许期原则上与发电设施期限相同
平东热电有限公司脱硝特许经营项目	收购	8233.55（含税）	自筹贷款	7,762.42	0	是	项目特许期原则上与发电设施期限相同	脱硝 0.01 元/kwh（含税）	项目特许期原则上与发电设施期限相同

2 固体废弃物处理

(1). 项目运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发电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环境修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	年末账面余额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816,901.41	0.197	146,878,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1,200,000.00	1.83	111,2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设立
同兴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4.85	15,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设立
嘉兴融能能源新技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	2	4,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设立
中电投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8,737,052.00	16	242,558,383.68	长期股权投资	收购
重庆智慧思特大数据有限公司	20,000,000.00	40	12,336,838.57	长期股权投资	发起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贵溪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	40	8,323,350.18	长期股权投资	发起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两江远达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	4,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发起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中新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1,250,000.00	50	1,2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发起设立

注：1、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其他上市公司。

2、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非上市金融企业，中电投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为“新三板”金融企业。

3、报告期内，公司对中电投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增资 8,960 万元，增资后持有该公司 16% 股权。

4、报告期内，公司联合国家电投集团下属 10 家企业成立嘉兴融能能源新技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公司首期出资 400 万元，占股权份额的 2%

5、报告期内，公司联合重庆两江新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重庆龙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西藏乐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国家电投集团两江远达节能环保有限公司，首期出资 400 万元，持有该公司 40% 股权。

6、报告期内，公司联合重庆华洋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设立国家电投集团远达中新节能环保有限公司，首期出资 125 万元，持有该公司 50% 股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西南证券	146,878,000.00	51,393,000.00	-95,485,000.00	36,950,297.85
合计	146,878,000.00	51,393,000.00	-95,485,000.00	36,950,297.85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资产总额	净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工程总承包	250,000,000.00	2,907,804,677.01	958,139,093.01	86,699,469.72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	脱硫脱硝节能减排项目投资、运营	350,000,000.00	4,231,831,580.95	3,101,597,221.44	132,434,835.59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催化剂有限公司	催化剂及其原材料的研发及设计、生产、销售	128,000,000.00	783,777,723.91	419,067,288.97	-409,766.22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投资、设计、建设、工程技术咨询、环境影响评价、运营及服务	156,320,000.00	588,507,802.24	96,014,116.18	-46,157,495.39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	100,000,000.00	502,256,385.83	87,126,857.79	-31,070,036.59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大气治理业务

一是传统电力环保市场已趋于饱和 2016 年-2017 年，超净排放改造需求得到了集中释放，传统机组进行超低排放的改造需求也趋于饱和。

二是非电领域大气治理成为新的增量市场。2016 年 12 月，环保部发布《关于实施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计划的通知》，要求到 2017 年底，完成钢铁、水泥等 8 个行业超标问题整治任务，到 2020 年底各类工业污染源持续保持达标排放。报告期内，《京津冀及周边地区 2017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出台，以及环保部发布的关于《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标准》征求意见稿，明确提出了对钢铁、有色金属、水泥等非电力重点污染行业的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非电行业的排放标准向火电行业看齐。非电领域排放标准的出台，有利于非电领域大气治理市场空间的持续释放，对公司大气治理业务形成利好。

三是 VOCs 治理市场快速增长。随着新的《环境保护法》和《大气污染防治法》颁布实施、排放标准体系的不断完善和排污收费制度开始启动，VOCs 的污染防治工作展现出巨大的市场潜力，特别是《挥发性有机物排污收费试点办法》的颁布实施，对 VOCs 的污染防治业务市场的快速增长起到了推动作用。

(2) 水处理行业

2017 年度，国家先后发布了新《水污染防治法》、《关于对部分城市黑臭水体实行重点挂牌督办的通知》、《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咨询机构库管理暂行办法》、《重点行业排污许可管理试点工作方案》等相关政策法规，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影响行业的发展：

一是将河长制纳入法律，从法律层面明确各级政府的水环境治理责任；二是水环境监测力度进一步加大，将实行排污监测的对象从原有的工业排污企业扩大到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并提出要“统一规划国家水环境质量监测站（点）的设置，建立监测数据共享机制”；三是新《水污染防治法》明确提出“支持农村污水、垃圾处理设施的建设”，农村污水处理需求有望加速释放；四是对社会影响较大的 205 个黑臭水体实行重点挂牌督办，主动

公开黑臭水体信息、定期报告整治情况、强化监督检查，黑臭水体治理速度和效果将得到进一步提升；五是规范 PPP 咨询机构库的建立、维护与管理，促进 PPP 咨询服务信息公开和供需有效对接，推动 PPP 咨询服务市场规范有序发展。

以上政策和法规的密集发布，加上今年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将实现全覆盖，极大地推动地方政府严格履行环境职责从而带动“水十条”加速实施，水环境治理市场空间正在迅速释放。同时，水环境治理从传统的以“末端治理”为主的思路，转变为“源头减排、过程阻断、末端治理”的全过程防控治水模式，以流域治理为主的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涵盖了截污、生态治理修复、清淤、引水补水，以及治理后的水质在线监测、运营管理等诸多工作内容，涉及建筑、园林、水务、环保等多个领域，水环境治理边界得到极大延伸，市场领域进一步拓展，为公司向水处理业务领域持续推进带来了良好机遇

(3) 土壤修复行业

2016 年 5 月 31 日，国务院发布《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根据“土十条”，我国到 2020 年土壤污染加重趋势将得到初步遏制，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到 2030 年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全面管控；到 2050 年，土壤环境质量全面改善，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受益于“土十条”的落地，土壤修复市场空间得以释放，有利于公司开展土壤修复业务。

(4) 节能领域

根据《全国城镇燃气发展“十三五”规划》目标：到 2020 年，分布式能源项目用气量达到 120 亿立方米。在《开启分布式能源的未来》报告提出，我国到 2020 年分布式天然气能源装机量达到 5000 万千瓦目标。据中电联《十三五天然气发电需求预测》，2015 年底我国天然气分布式发电装机 1000 万千瓦，“十三五”期间将新增 4000 万千瓦，到 2020 年天然气分布式装机达到 5000 万千瓦，约占天然气发电装机总容量 50%。分布式能源业务前景广阔。2017 年，受益于国家节能减排政策支持，分布式能源在我国的发展速度明显加快，国家和地方性的补贴政策陆续出台并明确了具体补贴细则；同时，规模化、国产化、技术进步等带来投资成本不断下降，分布式能源项目的经济性越来越高。

(5) 生态文明建设

2017 年 10 月党的“十九大”内容中全面阐述了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推进绿色发展、建设美丽中国的战略部署。把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作为基本方略，“着力解决突出的环境问题”，为未来中国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指明了路线图。随着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向纵深推进，环境治理市场持续释放，流域治理、农村乡镇污水处理、美丽乡村建设等成为市场热点。据测算，“十三五”期间，仅流域治理将释放超过 2.5 万亿元的市场空间，为公司生态文明业务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建设节能环保产业平台战略部署，发挥央企和上市公司优势，以市场为导向、创新为引领，做优做强传统优势业务，巩固提升核环保业务，积极稳妥拓展生态环境治理业务。坚持实业发展与资本运作并举，推动企业规模和效益的跨越式发展，把远达环保建设成为世界一流节能环保产业集团。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一、预算编制的总体原则

公司 2018 年度计划预算坚持生产经营平稳运行，运营质量和效率指标稳中向好。一是坚持战略引导，立足于业务，保证各项经营指标既实事求是，又科学合理、积极可行。二是坚持效益预算稳定增长，存量资产效益稳中有升，加快推进增量资产增产增收，继续加强困难企业的内部挖潜，确保企业效益稳定增长。三是坚持资源优化，效益优先原则，立足于价值回报，秉承质量、效益的理念，促使企业资源向高效益领域倾斜。四是坚持经营发展与风险管控并重，加强资产负债率的控制和资本结构的优化，确保健康可持续发展的财务结构。

二、2018 年主要预算指标安排如下：

——营业收入：33.69 亿元。

——营业成本：27.60 亿元。

——利润总额：1.70 亿元。

三、确保完成预算目标拟采取的措施

(一) 扩大市场份额，提升产值和收入

一是做优做强传统烟气治理业务。巩固燃煤电厂烟气治理领先地位，扩大在国内电力环保市场份额，拓展铝业、钢铁等非电烟气治理市场，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为先导，发挥技术服务优势，加快海外市场培育和拓展。二是拓展工业废水处理和工业节能业务，强化技术引进、吸收和应用创新，提升专业化服务能力，努力扩大市场份额。三是稳妥开拓生态环境治理业务。坚持效益优先、风险可控原则，优化和加快示范项目落地实施，努力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更多的市场订单支撑。

(二) 严控成本费用，强化对标管理

树立一切成本皆可控的理念，继续抓好成本费用控制，深化标准成本和对标管理，将成本费用控制的各项措施落到实处。以同行业优良企业为标杆，通过全方位开展生产、经营、财务等指标对标工作，力争实现主要原材料单耗水平、工程项目成本等的合理压降，不断提升成本管理水平 and 盈利能力。

(三) 提升业务核心竞争力，改善资产盈利结构

一是保持科技创新投入的强度，持续推动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优化升级，推进新型环保技术研发及工程示范应用。二是合理安排技术改造、基建投资等投入，确保安全生产和达标排放，保证项目顺利推进和投产。三是稳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领域发展投入，大力支持水土治理、固废处理等新兴业务，多元化发展培养新的利润增长点，改善盈利结构。

(四) 强化风险管控，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一是加强项目投资风险防范，准确把握经济可行性和风险可控性判断，从源头注重投资项目风险和收益管理。二是强化资金保障，根据投资项目情况，做好项目融资方案，按投资进度安排好资金供应，严格资金支出的节点控制。三是统筹融资管理，拓展融资渠道和融资方式，优化资本结构，有效控制资产负债率，降低债务风险。四是严防资金风险，强化内部控制，防范资金使用风险，密切关注企业资金链安全。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产业结构风险

公司总体规模仍然偏小，产业结构不均衡，目前公司的盈利点主要集中在烟气治理领域。受燃煤发电装机增量放缓的不利影响，传统电力烟气治理业务增量市场空间收窄，水务等其他业务比重仍然较低。

一是做精做优传统烟气治理业务，深耕细作，在巩固电厂烟气治理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向铝业、钢铁、石化烟气治理领域拓展，强化在烟气治理领域的综合竞争能力；二是积极拓展水务工程及运营规模；三是把握机遇，稳妥拓展生态环境治理业务。

2. 市场风险

一是市场需求变化。国家政策性停建缓建火电项目，同时，电力行业的超净改造工程项目也趋于饱和，传统电力环保市场将出现快速下滑，公司在 2018 年仍将面临传统电力环保市场继续萎缩的风险。二是环保领域竞争激烈。

公司首先将继续做好存量机组节能降耗、降本增效工作，深挖内部管理潜力，提高专业运营水平，通过研究技术创新降低能耗指标，加强成本控制等方式，降低电力环保市场继续萎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其次，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提升公司催化剂制造业务规模，积极拓展以铝电为重点的非电烟气治理市场。聚焦有较强盈利能力、风险可控的新业务工程总承包项目。

3. 管理风险

由于公司在建项目存在点多、面广、战线长，工程项目以工期较短，给环保工程在设计、设备成套和工程管理方面的工作带来巨大挑战。特许经营业务由于环保标准的提高及人工成本、费用的增加，存在管理成本增加的风险。新领域项目管理经验欠缺，各专业领域人才队伍还不能完全满足下一步发展需要。

为此，公司一是推进安全、健康、环境管理体系建设，强化基层建设、基础管理和基本功“三基”工作，通过深化安环建管理工具应用和开展班组（项目部）安全标准化建设，不断规范和强化现场项目部和班组安全管理，防范作业风险，夯实安全管理基础，提升管理水平；二是加强从业人员技能培训，在新业务领域，公司将统筹协调系统资源，搭建人员交流平台，指导、协调相关单位通过市场招聘、内部培训等多种方式对人力资源结构进行优化调整，加强专业人员的管理能力。

4. 应收账款风险

2017 年公司应收账款增发得到有效控制，但应收账款存量金额仍然巨大。因煤炭价格高企，电厂盈利能力下滑，款项支付能力下降，对公司形成利润支撑的特许经营和工程项目板块仍将受到影响，可能造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上升。

为此，公司一是提升经营活动全过程管理，加强项目工程进度节点的控制和收款力度。二是依据建立的应收款项回收协调机制，继续通过沟通协调会，落实在应收款项清收中存在的问题、解决措施、落实情况，加强应收款项的清收。三是继续加强对各单位的季度考核，加大考核比例，以确保款项及时收回。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的要求，公司通过公司网站发布公告征求中小股东的意见，在综合投资者意见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在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分配预案审议后，确定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公司章程》制定的分红规定落实分红政策，利润分配方案已执行完毕。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55	0	42,944,928.95	108,677,426.14	39.52
2016 年	0	0.60	0	46,849,013.40	151,577,220.44	30.91
2015 年	0	1.00	0	78,081,689.00	286,640,854.01	27.24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原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1、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未来将减少和规范与九龙电力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或通过独立第三方公开、公平、公正的招标投标模式确定，并依法签订关联交易协议，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承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九龙电力公司章程等管理制度的规定，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制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损害九龙电力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支持九龙电力独立自主开立银行帐户和进行银行账户管理，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要求九龙电力在中电投财务公司的存款金额和比例，确保不干涉九龙电力资金管理的独立性。	2010年9月15日	否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分红	上市公司	公司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坚持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若进行现金分红，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10%，且任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公司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原则上公司应按年度将可供分配的利润进行分配，也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经营利润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年（2015年-2017年）	是	是

注：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同意控股股东国家电投集团取消了在《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关于加强九龙电力财务独立性的承诺》中资金归集限额部分的内容，仍保留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方面的承诺。国家电投集团通过其下属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方式替代资金归集限额承诺（详见2017年8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8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鼎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无	工程诉讼	公司于2015年4月17日向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就2012年承接天津滨海鼎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天津渤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中水回用项目提起诉讼请求(该事项详见2015年5月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9,589.45	水务公司提出了72,711,570元的财产保全申请。2015年5月5日,收到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的案件受理通知书。5月15日,收到天津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查封了被告72,711,570元的财产。2016年1月14日开庭,就造价鉴定提供的证据材料进行当面质证,启动鉴定程序。2016年7月初,水务公司派人员到鉴定单位对渤天化项目部分土建量进行核对。2017年12月8日,天津高院组织水务公司、鼎昇公司及鉴定单位就鉴定工作中存在的主要异议进行了开庭答辩,双方各自提出对鉴定工作的诉求。庭审后鉴定单位在天津高院安排下结合双方意见,提出了鉴定方法,目前鉴定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目前案件尚在审理之中
天津市汉沽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无	工程诉讼	因水务公司与鼎昇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致水务公司鼎昇环保项目土建分包商汉沽建安公司施工的土建工程停工,土建工程量未进行最终结算。2015年11月30日,汉沽建安工程公司向重庆仲裁委员会提出与水务公司渤天化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的仲裁申请,汉沽建安公司请求裁决:解除《天津渤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中水回用项目土建施工分包合同》,支付工程款、承兑汇票贴息、税务罚款、及赔偿损失,裁决对已完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1,398.09	2016年4月13日,水务公司向重庆市仲裁委员会提交书面质证意见。5月11日,收到重庆市仲裁委员会寄来的《决定书》,要求对汉沽建安公司在天津渤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中水回用项目土建工程施工中的停工损失金额进行司法鉴定。2016年7月,诉讼双方选定司法鉴定单位,启动鉴定工作,2017年8月30日,收到窝工损失正式鉴定报告,目前正在梳理分析证据,准备对鉴定报告的质证工作。	目前案件尚在审理之中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7 年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所属企业发生脱硫、脱硝、除尘 EPC (含脱硝催化剂) 业务合同金额为 9.03 亿元; 脱硫、脱硝特许经营业务收入合同金额 13.15 亿元, 脱硫、脱硝特许经营关联支出合同金额 4.46 亿元, 水务业务合同金额 980 万元; 信息化建设合同发生 148.50 万元。上述事项在股东大会审议的额度范围内。	详见 2017 年 7 月 22 日、8 月 24 日、12 月 27 日、2018 年 2 月 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发生结算业务。截止 2017 年 9 月 14 日,国家电投集团资金归集限额部分的内容前 (该事项详见 2017 年 4 月 1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在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结算账户上的日最高存款余额 1.68 亿元。上述事项在股东大会审议的额度范围内。	详见 2017 年 4 月 1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所属河南九龙环保有限公司拟收购收购及新建河南区域部分电厂脱硫脱硝装置开展特许经营。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收购资产的交割。	该事项详见2017年4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关联方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拟认购先融期货增发股份，公司拟认购5,600万股。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先融期货增发股份的认购工作。	该事项详见2017年4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投资2000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国家电投集团能源新技术创新投资基金的设立，占基金份额的2%。报告期内，投资基金已组建完成，基金名称确定为“嘉兴融能能源新技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该事项详见2017年3月2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关联方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共同出资组建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其中远达环保出资2550万元，占比51%。报告期内，合资公司还未完成组建。	该事项详见2017年4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	该事项详见2017年12月28日《中国证券报》、

过,拟参与公司控股子公司远达工程公司参股公司沈阳远达工程有限公司的增资扩股,拟投资金额 16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沈阳远达股权为 32%,将成为该公司第一大股东。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对沈阳远达的增资工作。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两江支行借款 8,000 万元（该事项详见一季度报告），借款年利率 4.1325%，借款期限 1 年，该事项经该公司董事会批准。

2.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向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借款 13,000 万元（该事项详见一季度报告），借款年利率 4.5675%，借款期限 1 年，该事项经该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告期内，该公司已全额归还该笔借款。

3.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两江支行借款 12,000 万元（该事项详见 2016 年度报告），该事项经该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告期内，该公司已归还该笔借款。

4. 公司控股孙公司朝阳远达环保水务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向中国建设银行朝阳凌河支行借款 19,000 万元（该事项详见 2014 年度报告），该事项经该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告期内，该公司已归还 1,900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 15,050 万元。

5.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发行短期融资券 1 亿元，票面利率 3.23%，发行期限 1 年（该事项详见 2016 半年度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已全额还本付息。

6.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向招商银行重庆分行借款 10,000 万元（该事项详见 2016 年度报告），借款年利率 3.915%，借款期限：一年。报告期内，公司已归还该笔借款。

7.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向建设银行杨家坪支行借款 10,000 万元（该事项详见 2016 年度报告），借款年利率 3.915%，借款期限：一年。报告期内，公司已归还该笔借款。

8.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与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 30,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报告期内已提款 23,000 万元，借款年利率 4.1325%，借款期限 1 年，该事项经该公司董事会批准。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同意控股股东国家电投集团取消了在《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关于加强九龙电力财务独立性的承诺》中资金归集限额部分的内容，仍保留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方面的承诺。国家电投集团通过其下属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与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方式替代资金归集限额承诺。（详见 2017 年 8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报告期内，《金融服务协议》已完成签署。

2. 截止 2017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合计 167,902,773.12 元。

3.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发行短期融资券 1 亿元，票面利率 3.23%，发行期限 1 年（该事项详见 2016 半年度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已全额还本付息。

4. 公司原控股子公司重庆渝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被裁定：终结重庆渝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破产程序（该事项详见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报告期内，该公司工商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成。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对公司当期利润不构成影响。

5.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该事项详见 2017 年 3 月 24 日、4 月 1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末股本总数 780,816,890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分配红利 0.60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 46,849,013.40 元，占 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的 30.91%，剩余未分配利润 797,203,272.31 元结转下一年度。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该事项详见 2017 年 6 月 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6.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水务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参与了洪湖市乡镇污水处理厂新建、提标升级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的投标，2017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已收到《中标通知书》。（该事项详见 2017 年 11 月 18 日、11 月 2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7.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八届董事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通过二级市场分次出售所持西南证券股份不超过 1000 万股。公司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累计出售公司所持西南证券股票 950 万股，占西南证券总股本的 0.168%；出售后公司仍持有西南证券股票 1110 万股，占西南证券总股本的 0.197%。（该事项详见 2017 年 12 月 19 日、2018 年 1 月 3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8.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南京创能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共同出资成立江苏远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公司出资 2550 万元，占比 51%，负责等离子气化熔融技术开发及运用等相关工作。（该事项详见 2017 年 3 月 24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报告期内，新公司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还未完成注资。

9.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与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政府、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华洋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组建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3 亿元，远达环保出资 1.5 亿元，占比 50%，主要开展节能环保、智慧能源及生态文明建设业务。（该事项详见 2017 年 7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报告期内，合资公司组建完成，公司名称为“国家电投集团远达中新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10.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与重庆两江新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重庆龙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西藏乐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四方通过合资合作，共同出资组建合资企业。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远达环保出资 4000 万元，占比 40%，主要参与两江新区生态文明建设环保项目投资、建设与运营等业务。（该事项详见 2017 年 9 月 23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报告期内，合资公司组建完成，公司名称为“国家电投集团两江远达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11. 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咨集团北京生态技术研究所签署合作协议，聚焦生态文明建设细分领域，委托中咨生态所按程序开展相关重大研究和咨询，支持公司各环保业务的发展。（该事项详见 2017 年 2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12.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夏刚先生为总经理，彭双群先生为总经济师；经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夏刚先生、陈来

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夏刚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委员；选举陈来红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经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张腾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该事项详见2017年7月18日、8月4日、8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13.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增设“国际业务部”和“生态文明业务部”2个部门，对公司原有7个职能部门的名称进行了变更。（该事项详见2017年8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14.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该事项详见2017年3月2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15.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远达工程公司分别与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盐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哈密广开元能源有限公司、贵州黔西中水发电有限公司、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吴泾热电厂、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上海吴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临河发电分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分宜发电厂、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抚顺热电分公司、上海上电漕泾发电有限公司、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国核工程有限公司、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签订了脱硫、脱硝、除尘、核环保等工程合同。（该事项详见2017年7月22日、8月24日、12月27日、2018年2月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与贵州黔西中水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了水务工程合同。（该事项详见7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奉献绿色能源，服务社会公众”的企业宗旨，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安全生产为基础，以经济效益为中心，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努力构建“安全、效益、环保、和谐”企业，切实履行作为央企控股科技环保上市公司的经济、社会、环境责任，推动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绿色环保发展的理念，认真贯彻落实国家产业政策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牢固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达标排放、高效清洁”的管控原则，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环保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坚持抓“长远”与“常态”相结合的工作思路，提升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意识；通过对脱硫脱硝环保设施进行升级改造，93%的脱硫脱硝特许经营项目完成了超洁净排放技术改造，大幅减少了污染物排放量；通过严格污染物排放管控，脱硫脱硝装置合格投运率达到99.99%、平均排放绩效继续下降35%，2017年，公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

报告期内，公司研究推出《远达环保企业文化建设三年规划》，出台企业文化建设纲领，以“和文化”为基础，熔炼远达环保特色理念，着力构筑优质企业“文化力”。创办《远达环保》内部报刊，拍摄完成企业宣传片，升级“绿动青春”微信公众号，着力打造员工精神家园。扎实推进员工“四大行动”，组织开展先进集体和优秀奋斗者争创活动，持续推动青年职工成长成才工程，进一步激发干部员工奋斗热情。

（三）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环境管理体系情况

公司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持续推进所属企业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的贯标工作，各所属企业制定环境管理目标、指标，建立环境管理手册、程序文件及作业指导书，结合生产经营实际，逐步完善符合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的体系文件。通过改进工艺方法，优化能源结构；健全废物处置、废料利用以及能源管理制度，减少能源消耗，提升企业能源利用效率；持续完善体系运行模式，加强管理、考核流程，切实发挥体系管理的作用；通过内部审核，优化体系运行效果，以满足管理标准和法规要求，不断改进和完善环境管理体系。

（二）项目环境管理情况

公司所属企业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遵守国家和属地的环保法律法规要求、行业技术规范、政府管理规定，在项目投资、日常运营等各个环节做好环保管理工作。所属企业在投资项目可行性阶段就开展环保预评价，分析环保危害性因素，制定环保措施；项目实施中落实环保投资，同步建设环保设施；在项目竣工时组织开展环保专项验收，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环保设施运行效果监测，确保达标排放；积极开展源头治理，淘汰落后生产工艺，降低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所属企业积极落实日常环保管理工作，在废水排放点安装实时监控装置，与环保部门进行联网，及时发现和解决环保风险。

（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情况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单位均已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各地所属环保局备案，根据各类因素对环境安全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发展态势，进行分级预警，规范应急处置程序，明确应急处置职责，做到防范未然。

（四）有关企业 2017 年度具体环保情况

公司下属朝阳远达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凌源远达水务有限公司、昌图远达水务有限公司等企业 2017 年度被列为环境保护部门重点排污单位。

1. 污水处理项目排污信息：

（1）朝阳远达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污染名称：化学需氧量（COD）、氨氮、总氮、总磷、5 日生化需氧量（BOD5）、悬浮物等，目前在线监测指标主要是 COD、氨氮。

排放方式：生化消毒处理后直接排放

排放口数量：2 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什家河污水厂排放口和凤凰新城两个污水排放口

排放浓度：什家河污水厂 COD 浓度 12.9mg/L，氨氮出口浓度 0.8mg/L；凤凰污水厂 COD 浓度 11.1mg/L，氨氮出口浓度 0.87mg/L

排放总量：什家河污水厂 COD 排放总量 162.14 吨/年，氨氮排放总量 10.07 吨/年；凤凰污水厂 COD 排放总量 30.48 吨/年，氨氮排放总量 2.4 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COD 排放总量 1095 吨/年，氨氮排放总量 109.5 吨/年。

（2）凌源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污染名称：化学需氧量（COD）、氨氮、总氮、总磷、5 日生化需氧量（BOD5）、悬浮物等，目前在线监测指标主要是 COD、氨氮。

排放方式：经中水回用系统排放

排放口数量：2 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大凌河西支和中水回用出口

排放浓度：COD 浓度 18.6mg/L，氨氮出口浓度 0.93mg/L

排放总量：COD 排放总量 227.9 吨/年，氨氮排放总量 11.3 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COD 排放总量 912.5 吨/年，氨氮排放总量 91.25 吨/年。

（3）昌图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污染名称：化学需氧量（COD）、氨氮、总氮、总磷、5 日生化需氧量（BOD5）、悬浮物等，目前在线监测指标主要是 COD、氨氮。

排放方式：流经湿地后直接排放

排放口数量：2 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一、二期湿地出口

排放浓度：COD 出口浓度 30.76mg/L，氨氮出口浓度 1.07mg/L

排放总量：COD 排放总量 224.45 吨/年，氨氮排放总量 7.8 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COD 排放总量 1095 吨/年，氨氮排放总量 146 吨/年。

2、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

上述企业水处理设施包括了生产运营设施及辅助设施，均已建成投运。上述企业均根据相关标准和环保要求，以改善水环境为目标，通过定期对该类设备进行维护保养、更新改造，以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保证设备设施处于良好状态，并满足相关排放标准。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所属企业积极承担企业环保主体责任，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政策，有效落实环保措施，加强管理监测，采用先进、经济、可靠的“三废”治理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1,6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0,40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341,533,307	43.74	0	无		国家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61,647,562	7.90	0	无		国有 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 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	0	7,211,400	0.92	0	未知		未知
谢慧明	3,860,000	3,860,000	0.49	0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	3,317,210	0.42	0	未知	未知
郑贤妹	3,300,000	3,300,000	0.42	0	未知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2,795,800	0.36	0	未知	未知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0	2,735,157	0.35	0	未知	国有法人
李彤	2,700,000	2,700,000	0.35	0	未知	未知
齐丽萍	2,628,198	2,628,198	0.34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341,533,307	人民币普通股	341,533,307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1,647,562	人民币普通股	61,647,56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211,400	人民币普通股	7,211,400			
谢慧明	3,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317,210	人民币普通股	3,317,210			
郑贤妹	3,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795,800	人民币普通股	2,795,800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2,735,157	人民币普通股	2,735,157			
李彤	2,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			
齐丽萍	2,628,198	人民币普通股	2,628,19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物资有限责任公司受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钱智民
成立日期	2003 年 03 月 3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项目投资；电源、电力、热力、铝土矿、氧化铝、电解铝的开发、建设、经营、生产及管理（不在北京地区开展）；电能设备的成套、配套、监造、运行及检修；销售电能及配套设备；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务煤的交易、储运活动）；铁路运输；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工程建设与监理；招投

	标服务及代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力及相关技术的科技开发；电力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铁路运输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末，国家电投分别直接或间接持有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55.61%、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64.49%、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8.15%、国家电投集团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9.66%、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59.22%、中国电力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8.07%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参股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9.09%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2018 年 1 月，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中央企业公司制改制工作要求，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改制后名称变更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该事项详见 2018 年 1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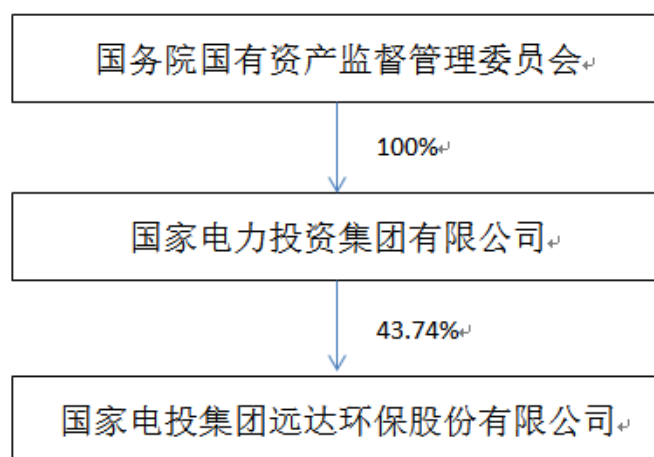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郑武生	董事长	男	51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51.00	否
罗小波	副董事长	男	38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0	是
夏刚	董事、总经理	男	48	2017-8-4	2019-12-28	0	0	0		19.52	否
周博潇	董事	男	55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0	是
聂毅涛	董事	男	54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0	是
张俊才	董事	男	54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0	是
唐勤华	董事	男	59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0	是
陈来红	董事	男	55	2017-8-4	2019-12-28	0	0	0		0	是
魏斌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6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51.94	否
黎定成	董事	男	47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0	是
廖成林	独立董事	男	59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5.00	否
王彭果	独立董事	男	46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5.00	否
王牧	独立董事	男	54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5.00	否
徐克美	独立董事	女	49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5.00	否
王智	独立董事	男	49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5.00	否
李宏	监事会主席	男	44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0	是
周舜华	监事	男	59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0	是
张腾	监事	男	56	2017-9-15	2019-12-28	0	0	0		0	是
夏守忠	职工监事	男	56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54.49	否
罗运伟	职工监事	男	54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41.96	否

岳 钢	副总经理	男	54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53.98	否
黄青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5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53.68	否
关 越	副总经理	男	49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55.40	否
杨竹策	财务总监	男	46	2016-12-29	2019-12-28	0	0	0		40.61	否
彭双群	总经济师	男	47	2017-7-17	2019-12-28					33.61	否
田 钧	董事、总经理	男	51	2016-12-29	2017-4-17	10,000	10,000			35.72	否
王建功	董事	男	59	2016-12-29	2017-7-13					0	是
周天伦	监事	男	60	2016-12-29	2017-8-25	0	0	0		0	是
合计	\	\	\	\	\	10,000	10,000	0		516.9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郑武生	曾任中电投江西电力有限公司党组书记、副总经理，国家电投科学技术研究院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副院长）、院务委员。现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罗小波	现任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夏 刚	曾任中电投集团政策与法律部（体制改革办公室）体制改革与企业管理处处长、企业管理处处长、副主任，中电投集团人力资源部副主任，国家电投集团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副主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代行总经理职责）兼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周博潇	曾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煤炭与物流部副主任。现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专职董、监事。
聂毅涛	曾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高新产业部副主任。现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专职董、监事。
张俊才	曾任国家电投集团黄河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现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专职董、监事。
唐勤华	曾任中电投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现任国家电投集团专职董、监事。
陈来红	曾任中电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中电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党组副书记（主持党组工作）、副总经理，中电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党组书记、副总经理。现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专职董、监事。
魏 斌	曾任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产权法律事务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黎定成	现任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产权管理部部长。
廖成林	现任重庆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导）。
王彭果	现任重庆中鼎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
王 牧	现任重庆理工大学 MBA 教育中心副教授。
徐克美	现任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重庆分所负责人。

王 智	曾任重庆大学化学学院党委副书记、副教授、教授（博导）；现任重庆大学材料学院教授（博导）。
李 宏	现任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周舜华	曾任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现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专职董、监事。
张 腾	曾任中电投江西核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专职董、监事。
夏守忠	曾任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北京办事处主任、人力资源部主任。现任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罗运伟	曾任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察部主任。
岳 钢	曾任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电投河南分公司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黄青华	曾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
关 越	曾任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煤炭与综合产业部综合与交通处处长、交通与高新产业管理处处长、煤炭与物流部物流处处长、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煤炭与物流部物流处处长，电力协调产业部经营管理高级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杨竹策	曾任石家庄汇融农村合作银行董事长，中电投融和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运营管理部总经理，国家电投资本控股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战略发展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党委委员。
彭双群	曾任高新产业部光伏产业处处长、高新产业部环保与综合产业处处长，国家电投集团高新产业部环保与综合产业处处长，现任公司总经济师，党委委员。
田 钧	曾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安全与环境保护监察部副主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王建功	曾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审计与内控部副主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专职董、监事。
周天伦	曾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党组纪检组副组长（总部部门主任级）、巡视办主任职务，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专职董、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罗小波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聂毅涛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监事

张俊才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监事
唐勤华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监事
周博潇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监事
陈来红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监事
黎定成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产权管理部部长
李 宏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周舜华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监事
张 腾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监事
田 钧	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	总经理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王彭果	重庆中鼎会计师事务所	董事长
王 牧	重庆理工大学	MBA 教育中心副教授
廖成林	重庆大学	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导）
徐克美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重庆分所	负责人
王 智	重庆大学	材料学院教授（博导）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王彭果还在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职务。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会授权薪酬委员会根据股东大会下达的年度预算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后予以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报酬总额为 516.91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017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领取的报酬总额为 516.91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夏刚	董事	选举	增补
夏刚	总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陈来红	董事	选举	增补
张腾	监事	选举	增补
彭双群	总经济师	聘任	工作需要
田钧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田钧	总经理	解聘	工作调动
王建功	董事	离任	退休
周天伦	监事	离任	退休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00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09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705
销售人员	91
技术人员	681
财务人员	115
行政人员	502
合计	2,09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19
硕士研究生	179
大学本科	905
大学专科	719
中专及以下	272
合计	2,09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关于薪酬管理的相关规定和制度，按照工资总额管理办法核定各所属单位2017年工资总额；日常工作中，加强各所属单位工资发放标准和进度监控，严格控制人工成本，确保薪酬发放可控在控；各所属单位建立本单位工资管理分配制度及绩效考核管理等相关办法，并结合公司下达的工资总额，实施考核和分配。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创新发展和人力资源规划，从本部和所属单位两个层面，按照管理、技术和技能三类人员，结合不同业务板块，分类分级进行培训。按照培训计划，2017年，公司组织开展了领导干部培训、中层管理人员培训、新员工入职培训、投资项目前期开发、市场调研、工程项目管理等40余项培训，公司系统共计2500余人次参加；举办了第一届公司职业技能竞赛——脱硫脱硝值班员技能竞赛，涌现出了一批技术能手；持续开展项目一线管理、生产技能人员持证上岗培训和考试，应持证上岗人员全部实现持证上岗；举办公司系统法人治理规范培训，进一步提升公司系统法人治理规范性水平。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切实按照国家有关部门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完善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2017年，公司根据章程及相关管理办法，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补夏刚先生、陈来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增补张腾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夏刚先生为总经理，彭双群先生为总经济师；保证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

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要求，具体内容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能够积极维护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全体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四次股东大会，其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东大会均提供网络投票，均有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了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内部机构都独立运作。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规范关联交易作出了具体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无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3、董事与董事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九次会议，公司董事会会议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记录完整、准确，并妥善保管。公司董事勤勉尽责，较好地履行了董事职责，保证了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为推动公司实现可持续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推荐董监事候选人、聘任高管、内部控制、关联交易、大股东取消部分承诺事项等方面发表了独立意见，有效维护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利。

4、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能够本着严谨负责的态度行使监督职能，对公司财务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对公司利润分配、内部控制、大股东取消部分承诺、选举监事等进行了有效监督；公司监事会会议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记录完整、准确，并妥善保管。

5、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意识，在经济交往中，做到诚实守信，公平交易，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和谐、健康的发展。

6、信息披露管理：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公司设立了投资者咨询专线，在上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解答投资者提问，确保了所有股东平等地获得公司信息，增强了公司透明度。

7、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公司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规定开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年4月18日	http://www.sse.com.cn	2017年4月19日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5月16日	http://www.sse.com.cn	2017年5月17日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8月3日	http://www.sse.com.cn	2017年8月4日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9月14日	http://www.sse.com.cn	2017年9月15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郑武生	否	9	2	6	1	0	否	2
罗小波	否	9	3	6	0	0	否	3
夏刚	否	5	1	4	0	0	否	0
聂毅涛	否	9	3	6	0	0	否	0
张俊才	否	9	2	6	1	0	否	0
唐勤华	否	9	2	6	1	0	否	0
周博潇	否	9	3	6	0	0	否	0
陈来红	否	5	1	4	0	0	否	0
魏斌	否	9	2	6	1	0	否	2
黎定成	否	9	2	6	1	0	否	1
廖成林	是	9	2	6	1	0	否	2
王彭果	是	9	2	6	1	0	否	2
王牧	是	9	3	6	0	0	否	4
徐克美	是	9	1	6	2	0	否	3
王智	是	9	3	6	0	0	否	2
田钧	否	1	1	0	0	0	否	0
王建功	否	3	1	1	1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恪尽职守、认真负责的履行各自职责，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决策依据等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审计委员会对定期报告、日常关联交易、收购关联资产、大股东取消部分承诺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在年报编制期间，与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多次见面沟通，对年报编制工作进行了全程监督；提名委员会对夏刚、陈来红、张腾、彭双群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管薪酬制定和发放进行了审核；战略委员会对公司“十三五”规划、认购先融期货增发股份、成立成立国家电投远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收购及新建河南区域部分电厂脱硫脱硝装置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核；各专门委员会均充分履行了职责。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均对所审议提案表示赞成，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标准按照年度综合业绩目标考核情况确定。考核指标分为资产经营、发展指标和保障性指标三部分。根据具体考核结果兑现年度考核薪酬。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7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全文披露，详见网址：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18]第 1-00033 号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达环保”）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远达环保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远达环保，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所述，于 2017 年远达环保应收账款-应收电费余额 36,132.78 万元，坏账准备 0.00 元，账面价值较高。若应收账款-应收电费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应收电费的坏账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对远达环保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测试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 （2）分析远达环保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重大金额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
- （3）通过分析远达环保应收账款-应收电费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替代测试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二）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十二）所述，远达环保 2017 年度营业收入 32.77 亿元，主要为环保工程收入和脱硫（脱硝）电价收入。

（1）根据远达环保会计政策三（二十三），环保工程收入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测量完工进度。由于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收入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进而可能影响远达环保是否按照完工百分比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

（2）脱硫（脱硝）电价收入的发生和准确性，会对远达环保的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

因此我们将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收入以及脱硫（脱硝）电价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对于采用完工百分比确认的收入，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①对远达环保建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进行评估；
- ②采用抽样方式，对远达环保未完工项目的预计总工作量与同类已完工项目的历史实际成本进行比较分析，评估管理层作出判断的经验和能力；
- ③采用抽样方式，对远达环保预计总工作量的编制依据进行核对，评估预计总工作量的合理性。

(2) 脱硫（脱硝）电价收入的发生和准确性，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①对远达环保脱硫（脱硝）电价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进行评估；
- ②抽样检查远达环保与脱硫（脱硝）电价收入相关的服务合同、脱硫（脱硝）电价相关文件、销售发票、脱硫（脱硝）电价收入结算单等文件，确认脱硫（脱硝）电价收入的发生；
- ③抽样检查远达环保脱硫（脱硝）电价收入相关的脱硫（脱硝）电量及结算单价，重新计算脱硫（脱硝）电价收入的准确性；
- ④抽样函证远达环保脱硫（脱硝）电价收入，确认脱硫（脱硝）电价收入的发生和准确性。

(三)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披露的完整性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中列示，2017年度远达环保向关联方客户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涉及金额 24.86 亿元，占远达环保总收入 75.87%。由于关联方交易金额比较重大，因此我们将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披露的完整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远达环保识别和披露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内部控制；
- (2) 取得了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关系清单，将其与财务系统中导出的关联方关系清单以及从其他公开渠道获取的信息进行核对；
- (3) 抽样复核重大的销售和其他合同，以识别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关联方关系；
- (4) 抽样检查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交易明细，与财务记录信息进行核对；
- (5) 抽样函证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与财务记录信息进行核对。
- (6) 对关联方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价格同非关联方同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价格以及同类商品、劳务的市场价格进行了比较，判断关联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四、其他信息

远达环保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远达环保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远达环保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

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远达环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远达环保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远达环保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先利
（项目合伙人）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勇勇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3,817,362.06	390,657,755.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6,297,744.16	487,176,082.69
应收账款		1,712,709,987.40	1,712,680,399.99
预付款项		129,235,298.56	109,786,881.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7,101,220.31	7,101,220.31
应收股利		2,913,445.26	2,913,445.26
其他应收款		37,825,470.61	42,867,397.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15,360,974.94	670,210,995.9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6,683,760.85	178,538,009.65
流动资产合计		3,621,945,264.15	3,601,932,189.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1,593,000.00	273,078,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8,468,572.43	153,021,685.25
投资性房地产		134,599.36	249,970.25
固定资产		3,925,677,879.19	3,818,211,563.93
在建工程		243,867,857.22	83,325,332.9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45,119.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65,336,897.20	549,953,991.50
开发支出		3,709,347.55	12,178,001.90
商誉		17,090,163.86	17,090,163.86
长期待摊费用		89,783,324.09	110,788,996.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806,112.43	93,037,987.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24,512,872.40	5,111,935,693.91
资产总计		9,046,458,136.55	8,713,867,883.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4,330,000.00	588,98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7,135,586.89	71,332,461.74
应付账款		2,067,181,407.97	1,979,344,389.62
预收款项		167,506,254.57	173,806,457.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2,726,158.13	22,917,374.85
应交税费		33,196,855.30	36,893,174.76
应付利息		1,657,788.98	2,781,362.67
应付股利		453,184.96	1,482,939.23
其他应付款		101,104,186.63	97,675,500.7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850,000.00	99,200,946.92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538,141,423.43	3,174,414,608.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0,235,014.62	275,082,576.0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001,733.43	1,001,733.43
预计负债		15,177,094.79	17,330,748.19
递延收益		29,267,009.75	30,378,731.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45,744.33	34,969,209.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9,626,596.92	358,762,998.30
负债合计		3,827,768,020.35	3,533,177,606.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80,816,890.00	780,816,89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86,061,948.05	2,978,456,597.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4,636,299.29	102,904,978.88
专项储备		17,459,231.86	12,817,317.01
盈余公积		165,679,541.58	152,538,069.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92,396,091.75	843,709,151.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77,050,002.53	4,871,243,003.99
少数股东权益		341,640,113.67	309,447,272.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18,690,116.20	5,180,690,276.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46,458,136.55	8,713,867,883.03

法定代表人：郑武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竹策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剑波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726,400.88	18,077,015.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300,000.00	30,000,000.00
应收账款		1,985,855.64	45,289,503.93
预付款项		1,084,272.79	86,065.55
应收利息		385,764.45	1,832,936.1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95,360.94	604,240.05
存货		106,717.69	63,702.3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2,816,060.40	216,654,257.67
流动资产合计		374,000,432.79	312,607,721.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6,593,000.00	258,078,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937,164,334.05	3,805,712,125.45
投资性房地产		134,599.36	249,970.25
固定资产		308,392,460.02	330,472,005.73
在建工程		3,650,946.82	744,142.8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750,303.06	6,119,320.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813,989.81	16,636,138.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182.50	2,916,896.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000,000.00	21,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56,671,815.62	4,441,928,599.90
资产总计		4,830,672,248.41	4,754,536,321.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6,980,000.00	206,98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095,702.50	25,392,078.04
预收款项		3,2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542,123.67	1,542,045.18
应交税费		497,056.08	1,202,287.89
应付利息		477,299.01	1,920,260.55
应付股利		453,184.96	453,184.96
其他应付款		17,990,748.83	15,925,869.7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27,039,315.05	353,415,726.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635,014.62	15,632,576.02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711,733.43	711,733.43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09,613.62	29,579,788.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356,361.67	45,924,097.79
负债合计		450,395,676.72	399,339,824.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80,816,890.00	780,816,89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53,600,182.59	3,044,817,140.05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4,636,299.29	102,904,978.8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5,679,541.58	152,538,069.10
未分配利润		345,543,658.23	274,119,419.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80,276,571.69	4,355,196,497.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30,672,248.41	4,754,536,321.48

法定代表人: 郑武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竹策 会计机构负责人: 廖剑波

合并利润表
2017年1—12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276,826,256.31	3,278,590,369.00
其中: 营业收入		3,276,826,256.31	3,278,590,369.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43,382,450.84	3,142,530,626.93
其中：营业成本		2,691,608,433.17	2,700,892,448.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1,940,261.45	28,521,510.51
销售费用		41,850,658.67	41,405,273.15
管理费用		306,708,840.45	277,878,118.21
财务费用		48,156,291.74	40,510,128.17
资产减值损失		23,117,965.36	53,323,148.1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717,587.75	16,806,417.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813,844.64	4,724,971.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241,701.55	-14,721,989.4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9,259,562.4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1,179,254.16	138,144,169.71
加：营业外收入		11,235,923.91	35,387,748.74
减：营业外支出		12,484,055.94	2,547,002.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9,931,122.13	170,984,916.37
减：所得税费用		54,715,216.89	6,671,931.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215,905.24	164,312,984.7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215,905.24	164,312,984.7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6,538,479.10	13,078,898.50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677,426.14	151,234,086.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268,679.59	-42,796,50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268,679.59	-42,796,50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268,679.59	-42,796,500.0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8,268,679.59	-42,796,500.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947,225.65	121,516,484.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408,746.55	108,437,586.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38,479.10	13,078,898.5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49,839.94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583,996.43 元。

法定代表人：郑武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竹策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剑波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36,380,112.72	123,442,598.26
减：营业成本		119,056,620.36	94,333,112.83
税金及附加		1,329,570.54	783,301.17
销售费用		1,430,442.42	1,226,836.20
管理费用		58,025,784.71	46,163,962.89
财务费用		1,858,010.84	386,623.45
资产减值损失		-165,000.00	-394,566.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9,201,598.11	143,087,392.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819,166.06	4,396,300.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046,281.96	124,030,720.16
加：营业外收入		220,261.00	3,309,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51,099.14	315.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115,443.82	127,339,405.16
减：所得税费用		2,700,719.05	-1,046,833.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414,724.77	128,386,238.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414,724.77	128,386,238.8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268,679.59	-42,796,50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268,679.59	-42,796,50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8,268,679.59	-42,796,500.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146,045.18	85,589,738.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郑武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竹策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剑波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09,977,460.25	2,400,959,418.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71,208.10	8,285,663.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755,332.66	206,932,936.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2,004,001.01	2,616,178,017.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68,934,923.00	1,584,683,277.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6,056,620.06	362,525,996.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4,676,950.82	240,740,951.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794,241.90	283,158,504.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3,462,735.78	2,471,108,729.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58,734.77	145,069,288.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047,142.9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953,445.26	12,321,445.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6,430.00	16,8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177,018.17	12,338,295.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153,722.68	149,110,952.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850,000.00	113,738,245.2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003,722.68	262,849,197.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826,704.51	-250,510,902.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130,000.00	19,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9,130,000.00	1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41,330,000.00	998,7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0,460,000.00	1,017,7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6,445,193.03	1,022,560,836.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403,813.70	132,110,832.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765,110.13	9,519,515.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9,849,006.73	1,154,671,668.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610,993.27	-136,891,668.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674,446.01	-242,333,283.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7,894,523.60	620,227,806.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7,220,077.59	377,894,523.60

法定代表人：郑武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竹策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剑波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778,459.68	77,151,335.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8,642.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16,754.95	16,919,500.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695,214.63	94,299,478.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080,200.86	43,712,841.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982,990.24	29,510,238.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64,092.11	1,733,950.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47,492.92	17,469,80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274,776.13	92,426,84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20,438.50	1,872,638.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4,047,142.91	24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2,375,896.97	121,542,547.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00.00	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6,430,239.88	362,544,547.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94,039.35	18,690,164.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4,850,000.00	401,008,245.2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544,039.35	419,698,410.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13,799.47	-57,153,862.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6,980,000.00	506,7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980,000.00	506,7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8,244,246.11	502,430,836.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392,689.21	89,018,291.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636,935.32	591,449,128.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43,064.68	-84,669,128.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49,703.71	-139,950,352.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54,237.83	158,004,590.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703,941.54	18,054,237.83

法定代表人：郑武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竹策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剑波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0,816,890.00				2,978,456,597.51		102,904,978.88	12,817,317.01	152,538,069.10		844,052,285.71	297,155,888.62	5,168,742,026.8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43,134.22	12,291,383.66	11,948,249.44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0,816,890.00				2,978,456,597.51		102,904,978.88	12,817,317.01	152,538,069.10		843,709,151.49	309,447,272.28	5,180,690,276.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05,350.54		-68,268,679.59	4,641,914.85	13,141,472.48		48,686,940.26	32,192,841.39	37,999,839.9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8,268,679.59				108,677,426.14	6,538,479.10	46,947,225.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605,350.54							29,130,000.00	36,735,350.5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783,042.54							29,130,000.00	37,913,042.5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益的金额													
4. 其他					-1,177,692.00								-1,177,692.00
(三) 利润分配								13,141,472.48		-59,990,485.88	-3,765,110.13		-50,614,123.53
1. 提取盈余公积								13,141,472.48		-13,141,472.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849,013.40	-3,765,110.13		-50,614,123.5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641,914.85			289,472.42		4,931,387.27
1. 本期提取								8,225,751.51			512,962.51		8,738,714.02
2. 本期使用								3,583,836.66			223,490.09		3,807,326.7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0,816,890.00				2,986,061,948.05		34,636,299.29	17,459,231.86	165,679,541.58	892,396,091.75	341,640,113.67		5,218,690,116.20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0,816,890.00				2,978,456,597.51		145,701,478.88	9,839,852.98	139,699,445.22		783,395,378.15	270,240,371.46	5,108,150,014.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970,740.07	12,970,740.07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0,816,890.00				2,978,456,597.51		145,701,478.88	9,839,852.98	139,699,445.22		783,395,378.15	283,211,111.53	5,121,120,754.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796,500.00	2,977,464.03	12,838,623.88		60,313,773.34	26,236,160.75	59,569,522.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796,500.00				151,234,086.22	13,078,898.50	121,516,484.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000,000.00	19,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000,000.00	19,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838,623.88		-90,920,312.88	-5,973,726.55	-84,055,415.55
1. 提取盈余公积									12,838,623.88		-12,838,623.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8,081,689.00	-5,973,726.55	-84,055,415.5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977,464.03				130,988.80	3,108,452.83
1. 本期提取								7,286,955.69				446,729.39	7,733,685.08
2. 本期使用								4,309,491.66				315,740.59	4,625,232.2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0,816,890.00				2,978,456,597.51		102,904,978.88	12,817,317.01	152,538,069.10		843,709,151.49	309,447,272.28	5,180,690,276.27

法定代表人：郑武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竹策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剑波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0,816,890.00				3,044,817,140.05		102,904,978.88		152,538,069.10	274,119,419.34	4,355,196,497.3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0,816,890.00				3,044,817,140.05		102,904,978.88		152,538,069.10	274,119,419.34	4,355,196,497.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83,042.54		-68,268,679.59		13,141,472.48	71,424,238.89	25,080,074.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8,268,679.59			131,414,724.77	63,146,045.1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783,042.54						8,783,042.5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783,042.54						8,783,042.5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141,472.48	-59,990,485.88	-46,849,013.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141,472.48	-13,141,472.4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849,013.40	-46,849,013.4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0,816,890.00				3,053,600,182.59		34,636,299.29		165,679,541.58	345,543,658.23	4,380,276,571.6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0,816,890.00				3,044,817,140.05		145,701,478.88		139,699,445.22	236,653,493.38	4,347,688,447.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0,816,890.00				3,044,817,140.05		145,701,478.88		139,699,445.22	236,653,493.38	4,347,688,447.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796,500.00		12,838,623.88	37,465,925.96	7,508,049.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796,500.00			128,386,238.84	85,589,738.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838,623.88	-90,920,312.88	-78,081,689.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838,623.88	-12,838,623.8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8,081,689.00	-78,081,689.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0,816,890.00				3,044,817,140.05		102,904,978.88		152,538,069.10	274,119,419.34	4,355,196,497.37

法定代表人：郑武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竹策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剑波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为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龙电力”），系经重庆市体改委渝改企发[1994]51号文批准，由当时的四川省电力公司（重庆直辖后根据川渝电网分家的有关文件将其股份转由重庆市电力公司持有）、重庆市建设投资公司等八家单位于1994年6月30日共同发起，并向南桐矿务局等单位定向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0年10月，公司公开发行的6,000万元人民币普通股获准在上交所上市交易。

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725万元，2004年10月，公司根据200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2004年6月30日股本16,725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33,450万元，其中：非流通股股份21,450万股，占总股本的64.13%；流通股股份12,000万股，占总股本的35.87%。

2006年1月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方案为：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2股股票，非流通股股东共计向流通股股东支付股票3,840万股。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后，公司总股本仍为33,450万股，所有股份均为流通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17,610万股，占总股本的52.65%；无限售条件股份15,840万股，占总股本的47.35%。截至2009年1月21日，所有限售股全部解禁。

根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投集团”）组建方案，2006年1月6日，公司原第一大股东重庆市电力公司持有国有法人股（8,858.20万股）行政划拨至中电投集团的过户手续办理完毕，中电投集团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971号《关于核准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第一大股东中电投集团发行股票177,372,636股。

2013年7月17日，原九龙电力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重庆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正式变更为“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正式变更为“CPI YUANDA ENVIRONMENTAL—PROTECTION (GROUP) CO., LTD.”。经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自2013年7月24日变更为“中电远达”，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仍为“60029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电投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79,784,833.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54.66%，系公司的控股股东。

2014年8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71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88,755,741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00,628,377.00元，中电投集团持股比例由54.66%变更为46.58%，仍为控股股东。

中电投集团自2014年11月28日起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票共计17,999,9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7%。本次减持后，中电投集团持有公司股票261,784,928股，占总股本的43.59%。

2015年经国务院批准，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与国家核电重组成立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承接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全部股权及债权债务关系。

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每10股转增3股，转增后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为340,320,407股，占总股本的43.59%。

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于2015年9月24日至9月3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了公司股票1,212,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本次增持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股票341,533,307股，占总股本的43.74%。

2016年4月21日，原“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重庆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正式变更为“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正式变更为“SPIC YUANDA ENVIRONMENTAL—PROTECTION CO., LTD.”。经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自2016年5月12日变更为“远达环保”，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仍为“600292”。

公司属环保行业，主要从事废气、废水、固废治理，对节能减排项目进行投资；节能环保技术的研发、转让及咨询服务；节能环保产品制造、销售；节能减排工程项目管理。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黄环北路10号1栋。法定代表人为郑武生先生。

本财务报表于2018年3月26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27户，合并范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

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

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金额 1,000.00 万元（含 1,000.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于资产负债表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划分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划分依据为公司个别

	认定属于回收风险较大的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期末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票据、预付款项、长期应收款未逾期的，不计提坏账准备，逾期后根据其账龄比照应收账款的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方法	对于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一年以内的应收款项中的应收电费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小额备用金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按照约定预计未超过约定质保期的应收业主单位质保金按年末余额的 5%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应收电费		
备用金		
未超过质保期的质保金	5.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按月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库存商品收入及发出按实际成本核算。

工程施工按实际发生的与工程有关的成本费用核算，当能可靠计量与工程相关的经济利益，且该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结转成本；当无法可靠计量与工程相关的经济利益，则区别以下两种情况进行会计处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应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8-35	0-5	12.50-2.71
机器设备	直线法	6-20	0-5	16.67-4.75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18	0-5	25.00-5.28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

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研究是指为获得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者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在同时满足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

（1）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5、本公司收入主要包括环保工程收入、脱硫（脱硝）电价收入、催化剂销售收入

(1) 环保工程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工程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测量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工程合同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工程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若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收入。

(2) 脱硫（脱硝）电价收入

本公司脱硫（脱硝）电价收入的确认主要考虑脱硫（脱硝）电量和脱硫（脱硝）电价两个因素。具体如下：

脱硫（脱硝）电价收入=脱硫（脱硝）电量×脱硫（脱硝）电价

①脱硫（脱硝）电量=机组容量×发电设备利用小时×(1-综合厂用电率)×装置投运率

装置投运率按照《燃煤发电机组脱硫电价及脱硫设施管理办法》规定，指脱硫（脱硝）设备年运行时间与发电机组年运行时间之比。

②脱硫（脱硝）电价：根据国家发改委相关文件及脱硫（脱硝）资产所在地物价部门规定的脱硫电价为计价单价。

(3) 催化剂销售收入

催化剂销售收入的确认主要考虑的催化剂销售量、销售单价两个因素。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中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时，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其他收益（本期影响9,259,562.49元）
2. 资产处置损益列报调整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影响-33,241,701.55元，上期重述金额-14,721,989.46元，上期列报在营业外收入的金额52,358.24元，上期列报在营业外支出的金额14,774,347.70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或劳务销售收入	3%、6%、1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土地使用税	应税土地面积	征收率
房产税	房产原值或租金收入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5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电投山东核环保有限公司	25
中电投远达河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核安环保有限公司	25
中电投远达智慧能源河北有限公司	25
山东核盾辐射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25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	15
河南九龙环保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远达首大环保有限公司	15
贵州远达烟气治理有限公司	15
贵州省远达环保有限公司	25
江西远达环保有限公司	25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催化剂有限公司	15
重庆普源化工工业有限公司	15
重庆远达催化剂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15
安徽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	25
辽宁远达催化剂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25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15
朝阳远达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5
凌源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25
昌图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25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远达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5
盐城远中能源有限公司	25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抱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5
沈阳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5

注：1. 凌源远达水务有限公司、昌图远达水务有限公司、盐城远中能源有限公司、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抱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因取得所得税“三免三减半”政策，报告期内免征所得税。

2. 贵州省远达环保有限公司脱硫业务因取得所得税“三免三减半”政策，报告期内免征所得税。

3. 朝阳远达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因取得所得税“三免三减半”政策，报告期内减半征收。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保工程公司”）经重庆市地税局渝地税免〔2007〕456号文批复，认定为西部大开发鼓励类产业的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环保工程公司2017年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企业所得税按15%征收。

2、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许经营公司”）系重庆市南岸区国家税务局认定的西部大开发鼓励类产业的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特许经营公司2017年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企业所得税按15%征收。

3、公司控股孙公司内蒙古远达首大环保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内蒙远达”）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确认为西部大开发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2017年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减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

4、公司全资孙公司贵州远达烟气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远达烟气”）系贵州省习水县国家税务局认定的西部大开发鼓励类产业的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贵州远达烟气公司2017年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企业所得税按15%征收。

5、公司控股孙公司贵州省远达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远达环保”）系贵州省六盘水市国家税务局认定的西部大开发鼓励类产业的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贵州远达环保公司2017年脱硝业务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企业所得税按15%征收；脱硫业务所得税享受三免三减半，2017年是脱硫业务所得税免税第一年。

6、公司全资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催化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催化剂公司”）根据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内〕鼓励类确认〔2013〕469号文件，公司于2013年12月被确认为西部大开发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从2013年度起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2017年度减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

7、公司全资孙公司重庆普源化工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源化工”）根据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内〕鼓励类确认〔2013〕469号文件，确认为西部大开发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从2013年度起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普源化工2017年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减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

8、公司全资孙公司重庆远达催化剂综合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综合利用”）根据潼南税通〔2016〕1494号及《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58号，重庆综合利用属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从2016年度起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重庆综合利用2017年起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减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

9、公司全资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公司”）系重庆市地方税务局认定的西部大开发鼓励类产业的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水务公司2016年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企业所得税按15%征收。

10、公司控股孙公司朝阳远达环保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阳水务”）根据《朝阳市什家河污水处理厂及凤凰新城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协议》的规定，享受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朝阳水务2017年所得税实施减半征收。

11、公司控股孙公司凌源远达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源水务”）根据《关于凌源市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协议》的规定，享受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凌源水务2017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12、公司全资孙公司昌图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图水务”）根据《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昌图水务2017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

13、公司全资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重庆远达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节能公司”）根据渝两江地地税减备〔2015〕39号文件，中电节能公司自2015年10月11日起享受西部大开发

所得税优惠，节能公司 2017 年度减按 15%缴纳企业所得税。

14、公司全资孙公司盐城远中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远中”）根据财税[2008]116 号文属光伏发电项目，从 2016 年度起享受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盐城远中 2017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15、公司全资孙公司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抱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抱日”）[2008]116 号文属光伏发电项目，从 2017 年度起享受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盐城远中 2017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16、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备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按照《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经江苏省盐城市国家税务局备案，装备公司 2017 年减按 15%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478.99	13,716.55
银行存款	317,213,598.60	377,903,585.17
其他货币资金	16,597,284.47	12,740,453.78
合计	333,817,362.06	390,657,755.5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汇票保证金	8,041,036.47	6,434,885.82
保函押金	8,533,788.66	6,305,567.96
其他	22,459.34	
合计	16,597,284.47	12,740,453.78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96,681,694.30	428,086,082.69
商业承兑票据	179,616,049.86	59,090,000.00
合计	576,297,744.16	487,176,082.6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9,626,775.00	
商业承兑票据	25,933,373.32	300,000.00
合计	275,560,148.32	30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42,580,081.37	100.00	229,870,093.97	11.83	1,712,709,987.40	1,918,140,248.96	100.00	205,459,848.97	10.71	1,712,680,399.99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应收账款	1,474,931,346.73	75.93	224,554,047.73	15.22	1,250,377,299.00	1,383,464,639.55	72.13	193,790,861.34	14.01	1,189,673,778.21
2、应收电费	361,327,809.86	18.60			361,327,809.86	301,295,856.78	15.70			301,295,856.78
3、应收质保金	106,320,924.78	5.47	5,316,046.24	5.00	101,004,878.54	233,379,752.63	12.17	11,668,987.63	5.00	221,710,765.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942,580,081.37	/	229,870,093.97	/	1,712,709,987.40		1,918,140,248.96	/	205,459,848.97	/	1,712,680,399.99
----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681,396,136.15	34,069,806.80	5.00
1年以内小计	681,396,136.15	34,069,806.80	5.00
1至2年	457,790,769.76	45,779,076.98	10.00
2至3年	171,019,393.31	34,203,878.66	20.00
3年以上			
3至4年	54,353,392.37	16,306,017.71	30.00
4至5年	32,352,775.13	16,176,387.57	50.00
5年以上	78,018,880.01	78,018,880.01	100.00
合计	1,474,931,346.73	224,554,047.7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电费	361,327,809.86			301,295,856.78		
应收质保金	106,320,924.78	5.00	5,316,046.24	233,379,752.63	5.00	11,668,987.63
合计	467,648,734.64		5,316,046.24	534,675,609.41		11,668,987.6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663,645.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53,4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53,4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122,610,454.60	6.31	6,130,522.73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74,650,166.95	3.84	7,143,685.26
天津滨海鼎昇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72,711,570.00	3.74	67,150,820.00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6,022,030.16	3.40	5,197,387.47
南京友智科技有限公司	57,999,203.30	2.99	2,899,960.17
合计	393,993,425.01	20.28	88,522,375.6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3,510,430.99	56.88	55,213,909.77	50.29
1至2年	7,009,386.26	5.42	17,910,938.41	16.31
2至3年	12,972,810.09	10.04	15,604,863.68	14.21
3年以上	35,742,671.22	27.66	21,057,169.90	19.18

合计	129,235,298.56	100.00	109,786,881.76	100.00
----	----------------	--------	----------------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哈尔滨汽轮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9,865,384.62	7.63
重庆普乐菲进出口有限公司	9,503,530.70	7.35
盐城永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796,055.99	6.03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5,863,313.00	4.54
西北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	4,862,368.27	3.76
合计	37,890,652.58	29.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占用费	7,101,220.31	7,101,220.31
合计	7,101,220.31	7,101,220.31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庆同兴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2,913,445.26	2,913,445.26
合计	2,913,445.26	2,913,445.26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535,714.80	100.00	6,710,244.19	15.07	37,825,470.61	51,123,321.80	100.00	8,255,923.83	16.15	42,867,397.97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其他应收款	41,783,548.93	93.82	6,710,244.19	16.06	35,073,304.74	50,001,859.88	97.81	8,255,923.83	16.51	41,745,936.05
2、应收小额备用金	2,752,165.87	6.18			2,752,165.87	1,121,461.92	2.19			1,121,461.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4,535,714.80	/	6,710,244.19	/	37,825,470.61	51,123,321.80	/	8,255,923.83	/	42,867,397.9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7,536,119.66	1,376,806.00	5.00
1 年以内小计	27,536,119.66	1,376,806.00	5.00
1 至 2 年	3,504,955.46	350,495.55	10.00
2 至 3 年	5,114,159.57	1,022,831.91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713,877.00	514,163.10	30.00
4 至 5 年	936,979.22	468,489.61	50.00
5 年以上	2,977,458.02	2,977,458.02	100.00
合计	41,783,548.93	6,710,244.1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小额备用金	2,752,165.87			1,121,461.92		
合计	2,752,165.87			1,121,461.9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545,679.64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	15,088,760.80	38,582,275.06
保证金	26,694,788.13	11,419,584.82
备用金	2,752,165.87	1,121,461.92
合计	44,535,714.80	51,123,321.8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电诚信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6,379,000.00	1年以内	14.32	318,950.00
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86,190.00	0-2年	5.58	154,308.30

吉林同成招标 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金	2,140,000.00	1年以内	4.81	107,000.00
河南中孚电力 有限公司	保证金	1,494,623.05	1年以内	3.36	74,731.15
华能招标有限 公司	保证金	1,051,340.00	0-2年	2.36	72,132.25
合计	/	13,551,153.05	/		727,121.7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7,480,332.55		87,480,332.55	62,818,803.27		62,818,803.27
在产品	37,052,064.47		37,052,064.47	37,767,523.87		37,767,523.87
库存商品	266,764,254.96		266,764,254.96	337,129,695.21		337,129,695.21
建造合同形 成的已完工 未结算资产	223,903,743.75		223,903,743.75	214,214,617.84		214,214,617.84
其他	160,579.21		160,579.21	18,280,355.80		18,280,355.80
合计	615,360,974.94		615,360,974.94	670,210,995.99		670,210,995.99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6,083,636,317.14
累计已确认毛利	277,412,829.27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6,137,145,402.6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23,903,743.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	199,539,906.24	170,705,155.62
预缴增值税	1,378,821.79	
预缴所得税	4,261,194.17	7,832,854.03
预缴其他税费	1,503,838.65	
合计	206,683,760.85	178,538,009.65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181,593,000.00		181,593,000.00	298,755,221.17	25,677,221.17	273,078,000.00
按公允 价值计量的	51,393,000.00		51,393,000.00	146,878,000.00		146,878,000.00
按成本 计量的	130,200,000.00		130,200,000.00	151,877,221.17	25,677,221.17	126,200,000.00

合计	181,593,000.00	181,593,000.00	298,755,221.17	25,677,221.17	273,078,000.00
----	----------------	----------------	----------------	---------------	----------------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7,816,901.41	7,816,901.41
公允价值	51,393,000.00	51,393,00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34,636,299.29	34,636,299.29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1,200,000.00			111,200,000.00					1.83	7,980,000.00
嘉兴融能能源新技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		4,000,000.00					2.00	
重庆同兴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14.85	2,913,445.26
合计	126,200,000.00	4,000,000.00		130,200,000.00					/	10,893,445.26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25,677,221.17	25,677,221.17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25,677,221.17	25,677,221.17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中电投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128,153,838.17	89,600,000.00		16,021,502.97		8,783,042.54				242,558,383.68	
重庆智慧思特大数据有限公司	16,539,175.48			-4,202,336.91						12,336,838.57	
国家电投集团贵溪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8,328,671.60			-5,321.42						8,323,350.18	
国家电投集团两江远达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		1,250,000.00								1,250,000.00	

中新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小计	153,021,685.25	94,850,000.00		11,813,844.64		8,783,042.54			268,468,572.43	
合计	153,021,685.25	94,850,000.00		11,813,844.64		8,783,042.54			268,468,572.43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07,419.44	2,307,419.44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307,419.44	2,307,419.4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57,449.19	2,057,449.19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370.89	115,370.89
(1) 计提或摊销	115,370.89	115,370.8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172,820.08	2,172,820.0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4,599.36	134,599.36
2. 期初账面价值	249,970.25	249,970.2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30,670,413.03	3,874,716,317.27	27,544,168.82	4,932,930,899.12
2. 本期增加金额	65,184,428.60	406,724,859.52	1,194,806.03	473,104,094.15
(1) 购置	16,433,410.12	227,604,642.12	1,194,806.03	245,232,858.27
(2) 在建工程转入	48,751,018.48	179,120,217.40		227,871,235.88

3. 本期减少金额		49,407,835.77	1,647,533.94	51,055,369.71
(1) 处置或报废		49,407,835.77	1,647,533.94	51,055,369.71
4. 期末余额	1,095,854,841.63	4,232,033,341.02	27,091,440.91	5,354,979,623.5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0,466,782.90	892,586,170.00	20,962,724.64	1,114,015,677.54
2. 本期增加金额	45,896,423.81	284,813,485.62	1,413,882.03	332,123,791.46
(1) 计提	45,896,423.81	284,813,485.62	1,413,882.03	332,123,791.46
3. 本期减少金额		15,912,491.19	1,628,891.09	17,541,382.28
(1) 处置或报废		15,912,491.19	1,628,891.09	17,541,382.28
4. 期末余额	246,363,206.71	1,161,487,164.43	20,747,715.58	1,428,598,086.7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03,657.65	703,657.65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03,657.65	703,657.6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49,491,634.92	3,070,546,176.59	5,640,067.68	3,925,677,879.19
2. 期初账面价值	830,203,630.13	2,982,130,147.27	5,877,786.53	3,818,211,563.9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43,867,857.22		243,867,857.22	83,325,332.90		83,325,332.90
合计	243,867,857.22		243,867,857.22	83,325,332.90		83,325,332.9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朝阳超洁净技术改造1#、2#机组	56,860,000.00	29,928,835.07	11,068,476.76	35,153,546.06		5,843,765.77	72.10	2#机组未完工				其他来源
乌苏超洁净技术改造	35,110,000.00	27,343.80	29,110,692.92	29,138,036.72			82.99	已完结				其他来源
贵州机组超低排放技术改造	30,902,800.00		24,994,157.01	24,994,157.01			80.88	已完结				其他来源
南昌机组超洁净技术改造	42,203,525.66		32,258,600.00	32,258,600.00			76.44	已完结				其他来源
景德镇机组超低排放脱硫脱硝改造	26,283,774.12	19,892.40	18,674,822.60	18,694,715.00			71.13	已完结				其他来源
安徽远达催化剂再生项目	63,519,000.00	14,211,848.98	41,846,437.65	56,058,286.63			88.25	已完结				其他来源
河南九龙环保有限公司沁阳分公司脱硫脱硝项目	379,030,000.00	2,106,751.37	152,831,911.09			154,938,662.46	40.88	未完工				其他来源
贵三脱硝液氨改尿素技改工程	31,380,000.00	21,200.00	18,334,634.98			18,355,834.98	58.50	未完工				其他来源
河南九龙环保有限公司脱硝系统液氨改尿素项目	23,665,706.00		16,784,779.39			16,784,779.39	70.92	未完工				其他来源
合计	688,954,805.78	46,315,871.62	345,904,512.40	196,297,341.42		195,923,042.6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办公设备报废	45,119.07	
合计	45,119.07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3,014,398.88	2,616,250.00	80,852,262.23	421,285,441.49	27,673,380.42	665,441,733.02
2. 本期增加金额	32,992,500.00		4,953,429.58	37,358.51	2,803,935.16	40,787,223.25
(1) 购置				37,358.51	2,803,935.16	2,841,293.67
(2) 内部研发			4,953,429.58			4,953,429.5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32,992,500.00					32,992,5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780.00	1,780.00
(1) 处置					1,780.00	1,780.00
4. 期末余额	166,006,898.88	2,616,250.00	85,805,691.81	421,322,800.00	30,475,535.58	706,227,176.2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677,361.03	2,332,583.29	56,535,023.05	34,060,448.97	7,882,325.18	115,487,741.52
2. 本期增加金额	3,157,891.42	283,666.71	4,815,745.28	14,045,338.50	3,099,895.64	25,402,537.55
(1) 计提	3,157,891.42	283,666.71	4,815,745.28	14,045,338.50	3,099,895.64	25,402,537.5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835,252.45	2,616,250.00	61,350,768.33	48,105,787.47	10,982,220.82	140,890,279.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8,171,646.43		24,454,923.48	373,217,012.53	19,493,314.76	565,336,897.20
2. 期初账面价值	118,337,037.85	283,666.71	24,317,239.18	387,224,992.52	19,791,055.24	549,953,991.5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9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其他增加是本公司应收账款以土地使用权形式收回所引起的。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研究支出		35,372,419.29	71,600.42		35,444,019.71	
开发支出	12,178,001.90	2,455,196.77		4,953,429.58	5,970,421.54	3,709,347.55
合计	12,178,001.90	37,827,616.06	71,600.42	4,953,429.58	41,414,441.25	3,709,347.55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6,920,377.89			16,920,377.89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169,785.97			169,785.97
合计	17,090,163.86			17,090,163.8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商誉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 故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按以下步骤进行减值测试: ①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计算可收回金额, 并与相关账面价值比较,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②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比较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 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烟气脱硫、垃圾及污水处理等环保业务, 基于对该资产组目前经营状况以及其所面向的特定市场的预期, 判断资产组未来可收回金额现值仍高于其账面价值, 公司认为对其投资形成的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未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费	16,636,138.18		2,783,054.72	1,039,093.65	12,813,989.81
催化剂摊销	93,268,832.47	25,510,395.81	42,505,100.61		76,274,127.67
阜新项目超滤膜、渗透膜	884,025.77	63,000.00	251,819.16		695,206.61
合计	110,788,996.42	25,573,395.81	45,539,974.49	1,039,093.65	89,783,324.09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3,138,978.47	34,970,846.77	219,791,287.07	34,175,052.3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43,299,138.80	79,169,616.78	258,497,529.03	56,263,323.32
预计负债	15,177,094.79	2,276,564.22	17,330,748.19	2,599,612.23
固定资产折旧	45,556,338.62	11,389,084.66		
合计	637,171,550.68	127,806,112.43	495,619,564.29	93,037,987.9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1,539,136.20	4,730,870.43	33,983,451.33	5,097,517.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1,393,000.00	8,939,799.30	117,863,915.50	29,465,978.8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496,924.30	275,074.60	2,188,172.71	405,712.63
合计	84,429,060.50	13,945,744.33	154,035,539.54	34,969,209.2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145,017.34	1,581,740.73

可抵扣亏损	289,119,687.31	158,201,970.04
合计	293,264,704.65	159,783,710.7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年	1,911,781.45	1,911,781.45	
2019年	48,973,356.98	48,973,356.98	
2020年	25,292,266.68	25,292,266.68	
2021年	82,024,564.93	82,024,564.93	
2022年	130,917,717.27		
合计	289,119,687.31	158,201,970.0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车位款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53,000,000.00	123,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831,330,000.00	445,980,000.00
合计	994,330,000.00	588,98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91,717,346.66	69,903,176.74
银行承兑汇票	5,418,240.23	1,429,285.00
合计	97,135,586.89	71,332,461.7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75,258,338.14	1,440,052,017.83
1年以上	291,923,069.83	539,292,371.79
合计	2,067,181,407.97	1,979,344,389.6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海亮环境材料有限公司	31,845,874.10	未达到付款条件
无锡市华东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2,075,591.75	未达到付款条件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火电建设有限公司	18,059,055.67	未达到付款条件
江苏鑫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725,642.74	未达到付款条件
华电高科（高碑店）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9,999,481.30	未达到付款条件
重庆电力建设总公司	9,869,932.58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103,575,578.1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6,500,521.56	135,070,041.98
1年以上	31,005,733.01	38,736,415.91
合计	167,506,254.57	173,806,457.8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神华国华永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331,687.00	未结算
合计	8,331,687.0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510,413.45	431,846,089.33	432,088,795.97	22,267,706.8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6,961.40	39,747,329.75	39,695,839.83	458,451.32
三、辞退福利		432,114.60	432,114.60	
合计	22,917,374.85	472,025,533.68	472,216,750.40	22,726,158.1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7,230,041.72	257,230,041.72	
二、职工福利费		22,294,429.22	22,294,429.22	
三、社会保险费	7,295,868.99	27,882,938.66	29,870,012.63	5,308,795.02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68,909.08	25,337,242.38	27,324,316.35	5,281,835.11
工伤保险费	16,561.74	1,656,797.19	1,656,797.19	16,561.74
生育保险费	10,398.17	746,680.00	746,680.00	10,398.17
其他社会保险		142,219.09	142,219.09	
四、住房公积金	135,912.00	19,637,654.24	19,773,566.2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078,632.46	11,502,765.36	9,622,486.03	16,958,911.79
六、外部劳务费		93,298,260.13	93,298,260.13	

合计	22,510,413.45	431,846,089.33	432,088,795.97	22,267,706.81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94,412.40	32,351,186.34	32,238,006.94	407,591.80
2、失业保险费	38,329.02	707,121.66	694,591.16	50,859.52
3、企业年金缴费	74,219.98	6,689,021.75	6,763,241.73	
合计	406,961.40	39,747,329.75	39,695,839.83	458,451.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087,149.50	19,101,340.64
营业税		577,604.35
企业所得税	8,752,366.13	4,752,081.85
个人所得税	6,104,658.08	8,739,683.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58,794.15	1,435,552.66
教育费附加	741,183.70	1,076,521.61
房产税	661,405.52	665,104.68
其他税费	791,298.22	545,285.56
合计	33,196,855.30	36,893,174.76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27,068.32	539,098.01
企业债券利息		1,677,805.5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30,720.66	564,459.09
合计	1,657,788.98	2,781,362.6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53,184.96	1,482,939.23
合计	453,184.96	1,482,939.23

注：应付股利超过一年未支付，系公司法人股东尚未领取的股利。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96,513,371.19	94,144,104.29
保证金	4,590,815.44	3,531,396.49
合计	101,104,186.63	97,675,500.7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2,850,000.00	99,200,946.92
合计	52,850,000.00	99,200,946.92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短期应付债券	100,000,000.00	2016年6月27日	1年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
合计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6,600,000.00	233,900,000.00
信用借款	23,635,014.62	41,182,576.02
合计	230,235,014.62	275,082,576.02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注：公司期末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0.75%-4.9%。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重庆市财政局拨脱硫项目财政贴息款	711,733.43			711,733.43	脱硫改造财政贴息
烟气污染防治技术集成及产业化项目	290,000.00			290,000.00	烟气污染防治项目补贴
合计	1,001,733.43			1,001,733.43	/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7,330,748.19	15,177,094.79	注
合计	17,330,748.19	15,177,094.79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公司对完工的工程项目计提产品质量保证费。计提方法为：通过 168 小时半年以内的工程项目不计提产品质量保证费；通过 168 小时 6 个月至 1 年的工程项目按合同收入的 1%计提产品质量保证费；通过 168 小时 1 年以上的项目按合同收入的 0.5%计提产品质量保证费。

待工程项目最终经甲方验收通过后，将已计提未使用完的预计负债全额冲回。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0,378,731.45	7,013,787.00	8,125,508.70	29,267,009.75	政府补贴形成
合计	30,378,731.45	7,013,787.00	8,125,508.70	29,267,009.7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BSP 成果转化项	899,999.82		200,000.04	699,999.78	与收益相关

目					
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	4,239,000.00		942,000.00	3,297,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地方联合工程中心	2,250,000.00		500,000.04	1,749,999.96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碳票”交易	139,200.00			139,200.00	与收益相关
燃煤烟气多污染物控	2,164,586.47		2,164,586.47		与收益相关
燃煤电厂烟气PM2.5	281,884.31		281,884.31		与收益相关
核电站严重事故放射	2,042,058.71		2,042,058.71		与收益相关
脱硝技术指南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湿式氧化镁法开发		4,700,000.00		4,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	2,916,666.66	2,000,000.00	1,316,666.67	3,599,999.99	与收益相关
催化剂关键原材料制备技术及基于原材料的配方研究	872,105.00		134,170.00	737,935.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燃煤电厂烟气脱硝催化剂国产化研究	96,000.00		16,0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燃煤电厂烟气SCR脱硝催化剂再生技术与成套设备开发	60,000.00		1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远达脱硝催化剂研发检测服务中心	1,500,000.00		200,000.00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燃煤电厂烟气PM2.5脱除装备开发与产业化	40,000.00		5,000.00	35,000.00	与收益相关
茶园新区拆迁补助款	2,200,000.00			2,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市政污泥资源化利用技术研究	365,000.00		20,000.00	345,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53,787.00	53,787.00		与收益相关
市政污水处理高效沉淀剂过滤技术研究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污水处理智慧管理系统研究与推广项目		60,000.00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补偿款	10,312,230.48		239,355.46	10,072,875.0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0,378,731.45	7,013,787.00	8,125,508.70	29,267,009.7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80,816,890.00						780,816,89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966,199,817.15			2,966,199,817.15
其他资本公积	12,256,780.36	8,783,042.54	1,177,692.00	19,862,130.90
合计	2,978,456,597.51	8,783,042.54	1,177,692.00	2,986,061,948.0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年度资本公积增加主要是公司未同比例向中电投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导致股权被动稀释。资本公积本期减少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补缴资本公积形成的所得税导致冲减。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2,904,978.88	-40,195,000.01	38,122,429.58	-10,048,750.00	-68,268,679.59		34,636,299.29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2,904,978.88	-40,195,000.01	38,122,429.58	-10,048,750.00	-68,268,679.59		34,636,299.29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2,904,978.88	-40,195,000.01	38,122,429.58	-10,048,750.00	-68,268,679.59		34,636,299.29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817,317.01	8,225,751.51	3,583,836.66	17,459,231.86
合计	12,817,317.01	8,225,751.51	3,583,836.66	17,459,231.86

其他说明：

公司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为计提依据，按 2%比例计提，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或者项目安全生产条件的安全生产费。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在所有者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实际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会计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提取的专项储备余额不足冲减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2,538,069.10	13,141,472.48		165,679,541.58
合计	152,538,069.10	13,141,472.48		165,679,541.58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44,052,285.71	783,395,378.1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43,134.2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43,709,151.49	783,395,378.1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677,426.14	151,234,086.2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141,472.48	12,838,623.88
应付普通股股利	46,849,013.40	78,081,689.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92,396,091.75	843,709,151.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343,134.22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42,236,521.07	2,684,703,331.94	3,244,340,045.61	2,696,346,482.84
其中：环保	1,407,989,510.03	1,191,978,120.97	1,481,282,623.91	1,301,894,098.68

工程				
脱硫脱硝电价收入	1,567,907,298.73	1,251,968,066.00	1,363,801,535.96	1,079,723,086.76
催化剂销售	114,278,592.25	99,491,646.61	87,758,933.62	71,105,251.35
其他	152,061,120.06	141,265,498.36	311,496,952.12	243,624,046.05
其他业务	34,589,735.24	6,905,101.23	34,250,323.39	4,545,965.86
合计	3,276,826,256.31	2,691,608,433.17	3,278,590,369.00	2,700,892,448.70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4,169,211.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08,431.38	8,839,690.32
教育费附加	7,509,772.16	7,421,665.92
房产税	7,657,330.10	3,437,841.48
土地使用税	4,317,404.89	2,183,534.44
车船使用税	35,328.00	506,934.97
印花税	3,447,305.51	1,586,024.68
其他	664,689.41	376,606.72
合计	31,940,261.45	28,521,510.51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518,628.85	20,690,846.12
运输费	5,971,763.41	5,804,316.74
差旅费	5,876,391.87	5,540,477.88
业务经费	1,334,720.78	2,387,019.55
销售服务费	1,840,182.61	1,327,429.11
业务招待费	1,205,748.39	1,476,041.46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135,672.99	8,049.05
折旧费	186,542.46	219,189.61
广告费	224,995.10	47,100.00
办公费	354,166.52	318,003.93
其他	1,201,845.69	3,586,799.70
合计	41,850,658.67	41,405,273.15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8,430,997.16	173,795,355.52
技术开发费	22,655,641.74	24,848,456.53
折旧费	17,620,316.11	17,385,735.92

税金		3,745,624.21
各项摊销	8,435,379.71	8,552,114.23
差旅费	11,178,114.51	9,202,333.53
物业管理费	7,735,696.97	8,915,286.87
咨询费	4,787,686.88	3,697,485.38
车辆使用费	3,678,910.95	2,685,517.16
办公费	4,509,634.82	2,879,058.72
业务招待费	2,314,923.37	1,688,325.77
广告宣传费	1,066,821.45	1,949,146.84
会议费	476,798.87	302,279.97
其他	23,817,917.91	18,231,397.56
合计	306,708,840.45	277,878,118.21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3,864,121.36	57,113,415.63
减：利息收入	-5,011,958.10	-17,310,071.21
汇兑损失	65,024.01	16,348.71
减：汇兑收益	-1,253,075.92	-295,428.19
手续费支出	2,619,758.85	985,863.23
现金折扣	-2,127,578.46	
合计	48,156,291.74	40,510,128.17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3,117,965.36	53,323,148.19
合计	23,117,965.36	53,323,148.19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13,844.64	4,724,971.8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2,953,445.26	12,081,445.2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950,297.85	
合计	61,717,587.75	16,806,417.10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7,813,194.32	32,828,217.72	7,813,194.32
其他	3,422,729.59	2,559,531.02	3,422,729.59
合计	11,235,923.91	35,387,748.74	11,235,923.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燃煤电厂烟气多污染物协同脱除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	2,164,586.47		与收益相关
核电站严重事故放射性废液低温蒸发处理技术应用研究	2,042,058.71		与收益相关
燃煤电厂烟气脱硫脱硝脱汞关键技术与工程示范项目	942,000.00	942,000.00	与资产相关
燃煤烟气净化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项目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燃煤电厂烟气PM2.5脱除装备开发与产业化	281,884.39		与收益相关
YD-BSP 烟气脱硫成套技术与装备成果转化项目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盐城市亭湖区财政局关于沈凯双创人才补助（市人才办）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返还		6,520,030.28	与收益相关
十二五科技支撑计划		6,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庆两江新区产业扶持资金项目		3,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淮南市人民政府招商引资补贴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永川 2#机组财政补贴		2,3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专项资金		2,087,068.00	与收益相关
燃煤烟气多污染物控		1,860,272.67	与收益相关
收到燕山湖项目补贴		1,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发改委拨来技改项目补助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小额补提项目小计	1,532,664.75	4,088,846.77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计	7,813,194.32	32,828,217.7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罚没支出	6,785,346.62	976,898.24	6,785,346.62
其他	5,698,709.32	1,570,103.84	5,698,709.32
合计	12,484,055.94	2,547,002.08	12,484,055.94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3,329,449.22	41,256,731.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614,232.33	-34,584,800.03
合计	54,715,216.89	6,671,931.6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9,931,122.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482,780.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27,507.4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912,566.7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715,183.9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43,473.4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338,377.1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719,289.51
所得税费用	54,715,216.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往来款	121,445,362.87	63,484,632.08
收回的投标保证金	20,246,307.60	104,574,492.58
收到退回银行保证金	26,779,945.36	7,552,820.20
收到的政府补贴	10,271,758.73	14,954,678.79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5,011,958.10	16,366,312.81
合计	183,755,332.66	206,932,936.4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银行票据保证金	15,021,404.17	5,773,720.01
支付的销售费用	7,340,405.79	4,326,410.64

支付的往来款	200,009,070.05	101,081,502.57
支付的投标保证金	20,526,741.45	84,540,365.13
支付的日常管理费用	78,495,807.97	83,119,178.84
项目借支	2,400,812.47	4,317,327.57
合计	323,794,241.90	283,158,504.7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5,215,905.24	164,312,984.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117,965.36	52,465,312.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2,123,791.46	281,828,615.96
无形资产摊销	25,402,537.55	25,795,810.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539,974.49	37,608,036.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060,964.35	14,721,989.4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864,121.36	40,530,248.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717,587.75	-17,383,149.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116,947.02	-40,725,312.4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7,285.31	-14,765,299.2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850,021.05	130,045,852.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557,738.32	-275,093,522.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5,622,528.53	-254,272,27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58,734.77	145,069,288.2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7,220,077.59	377,894,523.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77,894,523.60	620,227,806.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674,446.01	-242,333,283.2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7,220,077.59	377,894,523.60
其中：库存现金	6,478.99	13,716.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7,213,598.60	377,880,807.05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7,220,077.59	377,894,523.6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16,597,284.47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127,395,821.52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6,743,086.56	借款质押
合计	220,736,192.55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235,969,310.00	0.05778	13,635,014.62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日元	235,969,310.00	0.05778	13,635,014.62
人民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返还	6,921,968.02	其他收益	6,921,968.02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远达脱硝催化剂研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检测服务中心			
催化剂关键原材料制备技术及基于原材料的配方研究	134,170.00	其他收益	134,170.00
土地补偿确认递延收益	239,355.46	其他收益	239,355.46
其他小额项目政府补助	764,069.01	其他收益	764,069.01
燃煤电厂烟气多污染物协同脱除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	2,164,586.47	营业外收入	2,164,586.47
核电站严重事故放射性废液低温蒸发处理技术应用研究	2,042,058.71	营业外收入	2,042,058.71
燃煤电厂烟气脱硫脱硝脱汞关键技术与工程示范项目	942,000.00	营业外收入	942,000.00
燃煤烟气净化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项目	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0
燃煤电厂烟气PM2.5脱除装备开发与产业化	281,884.39	营业外收入	281,884.39
YD-BSP 烟气脱硫成套技术与装备成果转化项目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盐城市亭湖区财政局关于沈凯双创人才补助（市人才办）	150,000.00	营业外收入	15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沈阳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2%	合并前后双方最终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017.12.31	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当月末	49,643,744.25	-249,839.94	85,369,845.83	583,996.43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沈阳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	16,000,000.00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沈阳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87,651,726.95	56,011,733.88
货币资金	34,556,800.01	2,655,239.16
应收款项	31,197,371.38	39,940,191.96
存货	19,256,543.63	11,706,161.80
固定资产	332,007.29	177,083.62
其他流动资产	2,309,004.64	1,533,057.34
负债：	36,713,576.23	35,526,094.44
应付款项	36,713,576.23	35,526,094.44
净资产	50,938,150.72	20,485,639.44
减：少数股东权益	30,562,890.43	12,291,383.66
取得的净资产	20,375,260.29	8,194,255.78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国家电投集团远达核安环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首期款 1,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0%。

2. 本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中电投远达智慧能源河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200 万元，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612 万元，持股比例为 51%。

3. 本期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联合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贵州省远达环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首期以货币出资 9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0%；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400 万元，持股比例 20%。

4. 本期全资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重庆远达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抱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国家电投集团重庆远达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首期款 2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0%。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工业	94.13%		收购
中电投山东核环保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服务		50.00%	设立
中电投远达河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工业		90.00%	设立
山东核盾辐射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服务		100.00%	设立
中电投远达智慧能源河北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工业		5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核安环保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工业		100.00%	设立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服务	100.00%		设立
河南九龙环保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	服务		100.00%	设立
内蒙古远达首大环保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服务		51.00%	设立
贵州远达烟气治理有限公司	贵州	贵州	工业		100.00%	设立
贵州省远达环保有限公司	贵州	贵州	工业		70.00%	设立
江西远达环保有限	江西	江西	服务		100.00%	设立

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催化剂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工业	100.00%		设立
重庆普源化工工业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工业		100.00%	收购
重庆远达催化剂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工业		100.00%	设立
安徽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工业		100.00%	设立
辽宁远达催化剂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辽宁	辽宁	工业		36.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工业	100.00%		设立
朝阳远达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辽宁	辽宁	服务		51.00%	设立
凌源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辽宁	辽宁	服务		51.00%	设立
昌图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辽宁	辽宁	服务		100.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远达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服务	100.00%		设立
盐城远中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工业		100.00%	设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抱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工业		100.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	江苏	江苏	工业	51.00%		收购

公司						
沈阳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辽宁	辽宁	工业	32.00%	7.53%	设立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1. 本期本公司间接持有辽宁远达催化剂综合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远达催化剂”）36.00%股份，纳入合并范围的依据：本公司为辽宁远达催化剂第一大股东且实际经营决策是由本公司指定，根据辽宁远达催化剂公司章程规定，5名董事会成员中由本公司委派3名。

2. 本期本公司间接持有沈阳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远达”）40.00%股份，纳入合并范围的依据：本公司为沈阳远达第一大股东且实际经营决策是由本公司指定，根据沈阳远达公司章程规定，9名董事会成员中由本公司委派5名。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5.87%	5,089,258.87	2,986,520.86	54,914,947.46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49.00%	-15,224,317.93		42,692,160.3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617,444,361.96	290,360,315.05	2,907,804,677.01	1,923,851,248.25	25,814,335.75	1,949,665,584.00	2,536,988,377.01	287,234,754.74	2,824,223,131.75	1,884,145,905.22	29,349,397.66	1,913,495,302.88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46,958,377.82	255,298,008.01	502,256,385.83	379,970,028.90	35,159,499.14	415,129,528.04	263,361,844.96	222,627,233.07	485,989,078.03	352,015,748.26	15,776,435.39	367,792,183.6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864,726,020.47	86,377,574.71	86,377,574.71	-9,644,762.37	2,130,127,770.15	80,875,893.37	80,875,893.37	39,733,305.21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52,353,506.74	-31,070,036.59	-31,070,036.59	-5,286,380.57	210,371,468.09	-16,471,908.32	-16,471,908.32	17,280,334.22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电投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金融	16.00		权益法
重庆智慧思特大数据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服务	40.00		权益法
国家电投集团贵溪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	贵州	服务		40.00	权益法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期增资后，公司持有中电投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融期货”）16%股权，根据先融期货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成员中由本公司委派2名参与其经营决策，据此判断对其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中电投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智慧思特大数据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贵溪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中电投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智慧思特大数据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贵溪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837,356,518.28	26,837,945.03	35,455,268.61	1,370,780,465.99	40,779,019.78	13,353,419.84
非流动资产	84,091,896.76	5,797,602.93	76,357,906.07	63,128,731.40	1,895,606.27	64,031,164.00
资产合计	2,921,448,415.04	32,635,547.96	111,813,174.68	1,433,909,197.39	42,674,626.05	77,384,583.84
流动负债	1,404,430,926.48	1,793,451.54	46,004,799.24	1,056,055,189.33	1,326,687.34	41,562,904.83
非流动负债			45,000,000.00			15,000,000.00
负债合计	1,404,430,926.48	1,793,451.54	91,004,799.24	1,056,055,189.33	1,326,687.34	56,562,904.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17,017,488.56	30,842,096.42	20,808,375.44	377,854,008.06	41,347,938.71	20,821,679.0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2,722,798.17	12,336,838.57	8,323,350.18	120,913,282.58	16,539,175.48	8,328,671.60
调整事项	-164,414.49			7,240,555.59		
--商誉				7,375,065.87		
--其他	-164,414.49			-134,510.2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2,558,383.68	12,336,838.57	8,323,350.18	128,153,838.17	16,539,175.48	8,328,671.60
营业收入	1,345,598,161.15	1,578,437.70	23,673,615.60	103,147,972.38	3,911,689.94	4,004,085.34
净利润	54,422,302.36	-10,505,842.29	30,727.57	23,676,315.50	-7,781,965.18	821,679.0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4,625,744.65	-10,505,842.29	30,727.57	23,676,315.50	-7,781,965.18	821,679.0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250,000.00	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0	0
--净利润	0	0
--其他综合收益	0	0
--综合收益总额	0	0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393,000.00			51,393,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51,393,000.00			51,393,000.00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1,393,000.00			51,393,000.00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以证券交易市场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收盘价作为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投资	350 亿元	43.74	43.74

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安徽淮南平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大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电能（北京）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本部	集团兄弟公司
东北电力开发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抚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阜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贵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贵州金元茶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贵州金元黔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贵州黔西中水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贵州省习水鼎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贵州西电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贵州西电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黔北发电总厂	集团兄弟公司
贵州鸭溪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电站运营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抚顺热电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北部湾（钦州）热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贵溪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纳雍发电总厂	集团兄弟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习水发电厂	集团兄弟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绥阳产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分宜发电厂	集团兄弟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景德镇发电厂	集团兄弟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新昌发电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中业兴达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临河发电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集团兄弟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白鹤电力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合川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永川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淮南平圩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黄冈大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黄河鑫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发电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松花江第一热电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江苏阚山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辽宁清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煤矿建设工程管理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南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母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平顶山平东热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平顶山姚孟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平顶山姚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山东核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山东核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技能培训中心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吴泾热电厂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明华电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上电漕泾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斯耐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石家庄东方热电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四川中电福溪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通辽发电总厂	集团兄弟公司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芜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新乡豫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新乡豫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盐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电国瑞物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电投河南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电投河南电力有限公司本部	集团兄弟公司
中电投河南电力有限公司开封发电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电投河南电力有限公司平顶山发电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电投宁夏能源铝业临河发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电投融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苏热电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本部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中电自能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合川发电有限公司	脱硫脱硝用水用电等	71,381,942.15	51,345,725.15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新昌发电分公司	技术服务	43,999,615.44	
贵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脱硫脱硝用水用电等	38,269,658.53	43,834,639.78
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	脱硫脱硝用水用电等	38,034,849.35	36,197,810.90
中电投河南电力有限公司平顶山发电分公司	脱硫脱硝用水用电等	30,964,932.83	31,905,934.82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脱硫脱硝用水用电等	27,769,417.93	23,920,007.58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	设备	21,927,010.27	36,179,478.00
贵州省习水鼎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脱硫脱硝用水用电等	21,601,144.56	29,840,185.70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20,270,043.49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临河发电分公司	脱硫脱硝用水用电等	16,088,171.07	38,866,469.34
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购进钢球	15,593,506.86	6,261,465.79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白鹤电力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5,543,423.78	
大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脱硫脱硝用水用电等	14,255,867.68	15,367,771.03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中标服务费	13,322,643.87	15,945,773.30
南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脱硫脱硝用水用电等	9,899,756.51	6,859,749.84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中业兴达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8,302,107.78	
平顶山平东热电有限公司	脱硫脱硝用水用电等	8,098,405.17	10,547,575.00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分宜发电厂	脱硫脱硝用水用电等	7,225,936.61	8,649,361.65

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乌苏热电分 公司	脱硫脱硝用水用电等	7,034,030.38	6,824,408.68
山东核电设备制造有限公 司	设备	5,432,097.50	5,693,180.00
中电投河南电力检修工程 有限公司	检修维护费	3,679,237.25	3,596,880.69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永川发 电有限公司	脱硫脱硝用水用电等	3,009,737.32	6,310,121.93
上海明华电力技术工程有 限公司	技术服务	1,816,981.14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 责任公司母公司	其他	596,000.47	
东北电力开发公司	监造服务费	560,261.26	
电能（北京）工程监理有 限公司	监造服务费	490,566.02	
煤矿建设工程管理分公司	购电	263,750.01	
上海斯耐迪工程咨询有限 公司	培训费	263,207.55	
国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165,504.26	
石家庄东方热电热力工程 有限公司	日常维护	120,694.34	241,509.44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 心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95,283.01	
国家电投集团电站运营技 术（北京）有限公司	设备	35,994.39	4,565,500.00
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 公司	技术服务	14,375.00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技 能培训中心	购电	566.04	
中电投江西电力有限公司 景德镇发电厂	脱硫脱硝用水用电等		34,933,094.72
中电投河南电力有限公司 开封发电分公司	脱硫脱硝用水用电等		32,465,372.21
重庆白鹤电力有限责任公 司	脱硫脱硝用水用电等		13,803,141.50
新乡豫新发电有限责任公 司	脱硫脱硝用水用电等		13,375,802.76
中电投宁夏能源铝业临河 发电有限公司	脱硫脱硝用水用电等		12,938,807.04
江西中电电力工程有限责 任公司贵溪分公司	检修维护费		9,437,852.95
江西中业兴达电力实业有 限公司景德镇分公司	石灰石粉		8,411,616.96
江西中电电力工程有限责 任公司南昌分公司	检修维护费		4,770,891.73
江西中电电力工程有限责 任公司景德镇分公司	检修维护费		4,121,127.74
江西昌源实业有限公司	保洁		919,597.43

重庆中电自能科技有限公司	脱硝数据采集		636,000.00
青铜峡通润铝材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		580,409.00
中电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资料费		37,047.1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EPC 工程	347,638,035.40	12,004,432.68
贵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	196,939,078.89	150,924,236.68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平顶山发电分公司	脱硫电价收入	167,011,411.00	156,881,052.67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新昌发电分公司	脱硫脱硝电价收入	158,419,961.35	130,791,128.80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景德镇发电厂	脱硫脱硝电价收入	149,958,286.60	116,543,022.49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合川发电有限公司	脱硫脱硝特许经营	134,609,535.00	121,001,288.43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脱硫脱硝特许经营	96,125,912.13	137,981,115.75
国家电投集团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EPC 工程	93,717,546.23	62,266,725.29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开封发电分公司	脱硫脱硝电价补贴收入	82,447,929.76	107,422,311.91
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	脱硝工程	75,497,473.86	59,761,025.78
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脱硫委托	70,680,074.88	71,130,838.07
贵州金元黔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EPC 工程	65,659,064.82	11,107,188.10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吴泾发电厂	脱硝工程	65,489,368.83	54,016,210.93
贵州省习水鼎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脱硫脱硝特许经营	62,710,065.09	89,784,956.58
安徽淮南平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EPC 工程	52,619,168.85	399,692.29
四川中电福溪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EPC 工程	42,468,840.34	
国家电投集团贵溪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EPC 工程	38,295,952.22	30,003,108.01
大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脱硫电价收入	37,534,995.18	32,898,419.65
新乡豫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脱硝工程	37,319,756.95	3,757,738.70
南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脱硫脱硝特许经营	33,663,424.74	4,620,116.93
国家电投集团新疆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乌苏热电分公司	脱硫电价收入	33,111,856.53	34,903,783.28

平顶山平东热电有限公司	脱硝工程	31,932,958.87	3,023,758.49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脱硫脱硝特许经营	31,035,078.42	40,155,901.48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EPC 工程	30,611,979.22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EPC 工程	26,122,662.40	
贵州黔西中水发电有限公司	脱硫工程	25,417,718.86	6,767,929.19
盐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23,863,141.81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	EPC 工程	23,434,119.03	30,808,701.71
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	脱硫工程	20,818,171.84	27,788,088.43
辽宁清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	17,856,394.03	9,292,348.88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脱硝工程	17,620,802.75	84,511,672.95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白鹤电力有限公司	委运收入	15,754,966.81	16,307,739.74
山东核电有限公司	脱硝工程	15,566,905.45	1,660,065.97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分宜发电厂	脱硫电价收入	15,087,424.88	18,578,508.82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EPC 工程	12,182,906.00	9,168,602.22
芜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EPC 工程	12,054,468.11	9,119,658.12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临河发电分公司	工程	11,968,063.19	73,000,165.56
黄河鑫业有限公司	EPC 工程	11,853,209.56	85,897.44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松花江第一热电分公司	EPC 工程	10,600,688.10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永川发电有限公司	委运收入	9,646,016.80	13,527,874.00
江苏阚山发电有限公司	催化剂产品	9,177,384.58	2,277,760.69
黄冈大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EPC 工程	7,734,483.84	4,992,851.83
中电国瑞物流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6,530,266.65	
抚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EPC 工程	6,041,072.52	
中电投宁夏能源铝业临河发电有限公司	工程	5,864,931.42	8,956,239.67
上海上电漕泾发电有限公司	脱硫脱硝特许经营	5,708,165.59	85,448,704.63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发电公司	工程	5,705,470.06	5,794,358.94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抚顺热电分公司	EPC 工程	5,270,818.19	13,786,807.07
中电投融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937,435.90	
贵州西电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EPC 工程	3,719,487.17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EPC 工程	3,687,687.66	344,278.63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绥阳产业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工程	3,464,204.32	3,549,282.72
贵州西电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黔北发电总厂	EPC 工程	3,287,846.15	
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EPC 工程	2,598,020.41	15,411,869.17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习水发电厂	脱硫脱硝特许经营	2,264,957.26	43,080,827.32
贵州金元茶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	2,106,516.24	22,033,485.32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脱硫脱硝特许经营	1,893,203.88	47,857,587.18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北部湾(钦州)热电有限公司	EPC 工程	1,108,331.00	
平顶山姚孟发电有限公司	EPC 工程	1,095,202.33	35,726,661.73
阜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EPC 工程	1,081,700.00	4,464,743.41
贵州鸭溪发电有限公司	脱硫工程	743,589.74	23,380,713.98
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EPC 工程	480,683.76	
中电投河南电力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62,264.15	
通辽发电总厂	脱硫工程	221,401.71	49,066,433.25
通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EPC 工程		43,724,632.62
国家电投集团南阳热电有限公司	脱硫电价补贴		40,828,696.62
通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EPC 工程		30,191,613.62
国家电投集团新乡豫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脱硫电费		28,518,571.84
国家电投集团平顶山热电有限公司	脱硫电价收入		23,617,441.62
北票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废水处理		19,447,639.52
赤峰热电厂	脱硫脱硝特许经营		16,197,460.74
中电投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EPC 工程		11,858,920.96
中电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EPC 工程		8,454,009.57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扎哈淖尔分公司	EPC 工程		6,148,022.03
重庆白鹤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废水处理		5,475,968.40
重庆天泰铝业有限公司永川发电分公司	脱硝工程		4,025,984.52
中电投石家庄高新热电有限公司	EPC 工程		3,554,429.93
中电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催化剂产品		2,821,662.82
重庆合川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EPC 工程		1,994,602.96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EPC 工程		1,835,002.02
中电投北部湾（广西）热电有限公司钦州热电厂	EPC 工程		479,245.28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工程		471,698.11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62,264.15
上海长兴岛第二发电厂	EPC 工程		161,673.00
国家电投集团贵溪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		134,305.26
贵州黔东电力有限公司	EPC 工程		181,519.10
上海吴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94,339.62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纳雍发电总厂	EPC 工程	-342,293.17	
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	EPC 工程	-2,903,8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重庆中电自能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室	674,270.27	0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电力有限公司	办公室		148,26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贵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脱硝资产		66,498,494.93
国家电投集团平顶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脱硝资产	63,767,279.77	
国家电投集团南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脱硝资产	54,069,645.97	
国家电投集团新乡豫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脱硝资产	68,626,885.76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318,000.00	3,470,993.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余额合计为277,991,374.85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重庆中电自能科技有限公司			8,200.00	
应收账款	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苏热电分公司	26,233,655.19		42,103,300.00	373,064.60
应收账款	中电投石家庄	398,000.00	39,800.00	398,000.00	19,900.00

	高新热电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中电投融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764,080.00			
应收账款	中电投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5,690,000.00	569,000.00		
应收账款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74,650,166.95	7,143,685.26	78,798,779.24	4,150,389.28
应收账款	中电投北部湾(广西)热电有限公司			551,097.38	29,709.74
应收账款	中电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124,254.11	312,425.42	8,782,678.45	406,055.05
应收账款	中电国瑞物流有限公司			636,000.00	31,800.00
应收账款	云南滇能(集团)控股公司	30,298,422.23	6,059,684.45	31,698,422.23	3,169,842.22
应收账款	盐城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6,960,296.00	348,014.80		
应收账款	新乡豫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910,374.10	50,000.00	49,077,853.28	5,361,321.95
应收账款	芜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367,000.00	318,350.00	8,192,000.00	409,600.00
应收账款	通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301,450.35	230,145.04	2,301,450.35	115,072.52
应收账款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6,022,030.16	5,197,387.47	58,820,917.60	3,511,114.21
应收账款	通辽发电总厂	11,865,365.40	1,177,936.54	29,583,758.30	1,479,187.92
应收账款	通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634,412.80	2,063,441.28	38,580,000.00	1,929,000.00
应收账款	四川中电福溪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4,402,644.35	1,220,132.22		
应收账款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38,604,717.06	1,929,222.52	31,159,831.15	918,738.35
应收账款	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7,387,554.54	958,672.58	5,056,518.71	252,825.94
应收账款	上海上电漕泾发电有限公司	13,567,120.45	1,074,268.56	21,732,105.50	1,086,605.28
应收账款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吴泾热电厂	14,101,099.94	705,055.00	100,021.14	5,001.06
应收账款	山东核电有限公司	22,074,714.27	1,823,418.48	15,301,405.27	2,606,573.03
应收账款	平顶山姚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94,388.65	609,438.87	23,635,854.50	1,181,792.73

	司				
应收账款	平顶山平东热电有限公司	9,458,803.08	8,505.85		
应收账款	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赤峰新城热电分公司	14,282,182.40	714,109.12	1,129,840.80	56,492.04
应收账款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122,610,454.60	6,130,522.73	17,014,791.00	1,533,225.60
应收账款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3,920,142.85	1,622,748.77	21,653,575.85	1,638,170.19
应收账款	南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1,855,021.22	338,243.37	40,928,962.79	2,712,707.37
应收账款	辽宁清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9,085,429.36	954,271.47	8,254,025.64	412,701.28
应收账款	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	5,082,463.40	254,123.17	13,003,592.00	650,179.60
应收账款	江苏阚山发电有限公司	4,395,111.55	801,399.72	8,594,476.55	1,665,595.31
应收账款	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			3,234,204.60	646,840.92
应收账款	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	12,758,000.00	1,178,300.00	28,844,000.00	1,442,200.00
应收账款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松花江第一热电分公司	1,243,731.50	62,186.58		
应收账款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四平第一热电公司	2,828,486.00	141,424.30		
应收账款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浑江发电公司			1,943,360.65	97,168.03
应收账款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发电公司	1,376,200.00		1,695,000.00	84,750.00
应收账款	黄河鑫业有限公司	3,439,111.87	171,955.59	482,546.97	81,434.39
应收账款	黄冈大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398,187.60	269,909.38	2,109,528.00	105,476.40
应收账款	淮南平圩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3,686,305.10	1,184,315.26	8,883,740.50	888,374.05
应收账款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3,490,290.00	174,514.50
应收账款	淮沪电力有限	3,000,300.00	600,060.00		

	公司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永川发电有限公司	11,559,164.92	1,706,781.59	9,495,851.41	915,804.60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合川发电有限公司	23,153,667.81	17,584.37	48,255,503.44	187,946.77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白鹤电力有限公司	13,774,204.31	1,237,441.23	10,877,206.15	788,720.62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14,342,519.53	717,125.98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170,986.00	865,824.60	9,980,506.00	499,025.30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1,891,061.90	317,791.48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平顶山热电有限公司	10,068,759.46		51,224,500.00	4,459,615.00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中卫热电有限公司	1,456,450.00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临河发电分公司	28,613,877.02	2,156,956.25	30,078,474.99	726,262.40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23,470,940.00	2,347,094.00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57,120.00		5,690,000.00	284,500.00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新昌发电分公司	26,112,237.94	1,189.65	18,789,116.48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景德镇发电厂	30,085,341.56	647,586.71	18,182,636.13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分宜发电厂	2,162,107.72		1,637,197.25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	12,459,866.82		11,624,829.33	

	河南电力有限公司开封发电分公司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绥阳产业有限公司	1,519,480.85	75,974.04	394,610.50	19,730.53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习水发电厂	22,398,506.27	2,122,350.63	44,171,716.27	2,208,585.81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纳雍发电总厂			59,369,902.81	5,936,990.28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贵溪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5,403,060.02	1,270,153.00	2,595,822.02	129,791.10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北部湾(钦州)热电有限公司	1,659,428.38	114,836.03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抚顺热电分公司			3,148,100.00	157,405.00
应收账款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836,133.00	991,806.65		
应收账款	贵州鸭溪发电有限公司	5,103,165.40	475,316.54	13,403,165.40	670,158.27
应收账款	贵州西电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黔北发电总厂	9,142,746.00	1,317,992.70	14,388,330.80	1,395,929.99
应收账款	贵州省习水鼎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9,622,532.84	399,519.42	44,330,298.58	2,813,503.24
应收账款	贵州黔西中水发电有限公司	26,502,669.94	3,210,320.00	13,387,300.00	1,622,978.87
应收账款	贵州黔东电力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	10,000.00	10,000.00
应收账款	贵州金元黔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824,306.54	1,091,215.33		
应收账款	贵州金元茶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742,843.84	669,765.18	26,001,061.54	1,471,094.95
应收账款	贵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1,506,726.50		19,609,062.26	704,829.20
应收账款	阜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65,740.00	92,489.00	4,865,435.00	273,366.00

应收账款	抚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63,027.42	108,151.37		
应收账款	大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705,915.14		8,231,717.46	481,741.69
应收账款	赤峰热电厂	11,800,000.00	1,180,000.00	18,400,000.00	920,000.00
应收账款	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	18,884,726.25	152,660.36	19,877,203.60	1,589,371.41
应收账款	北票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887,857.18	294,392.86
应收账款	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1,784,043.70	783,598.24	15,963,773.70	2,852,470.94
应收账款	安徽淮南平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6,764.14	4,676.41	11,506,098.14	2,231,073.63
其他应收款	重庆合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15,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511,327.00	27,265.40
其他应收款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976,004.75	26,110.24	6,812,860.00	300,393.22
其他应收款	中电投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23,000.00	2,300.00
其他应收款	中电投宁夏能源铝业临河发电分公司			20,000.00	4,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电投河南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170,000.00	8,500.00		
其他应收款	中电投贵州金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习水发电厂			916,000.00	91,600.00
其他应收款	中电投贵州金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纳雍发电总厂			70,000.00	3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	66,842.92	2,203.20		
其他应收款	通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20,000.00
其他应收款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平顶山姚孟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	50.00		
其他应收款	平顶山平东热电有限公司	300,000.00			
应收账款	平顶山姚孟发电有限公司	73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南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其他应收款	辽宁清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100.00
其他应收款	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0	15,000.00
其他应收款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松花江第一热电分公司			20,000.00	4,000.00
其他应收款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四平第一热电公司			15,000.00	3,000.00
其他应收款	淮南平圩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白鹤电力有限公司			370,000.00	93,000.00
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投集团新乡豫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投集团平顶山热电有限公司			430,000.00	26,000.00
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投集团南阳热电有限公司			885,000.00	124,000.00
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平顶山发电分公司			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抚顺热电分公司			150,000.00	7,500.00
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	30,000.00
其他应收款	贵州省习水鼎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65,900.00	26,591.06
其他应收款	贵州黔西中水发电有限公司	150,000.00	7,500.00		
其他应收款	贵州黔东电力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贵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32,000.00
其他应收款	电能(北京)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贵州金元黔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047,900.92	
预收账款	贵州西电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黔北发电总厂	830,300.00	
预收账款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658,920.00	
预收账款	黄冈大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360.00	
预收账款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19,501.16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合川发电有限公司	30,043,324.31	
应付账款	南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9,521,513.75	
应付账款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14,330,275.81	4,122,485.03
应付账款	平顶山平东热电有限公司	10,667,351.41	
应付账款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	9,537,600.00	7,468,500.00
应付账款	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456,785.80	2,089,971.98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新昌发电分公司	4,163,505.60	
应付账款	贵州省习水鼎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088,572.50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3,578,162.47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白鹤电力有限公司	3,560,703.51	292,967.19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景德镇发电厂	3,444,295.58	1,159,553.51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电站运营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841,154.00	5,897,000.00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中业兴达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2,339,489.47	811,440.00
应付账款	上海明华电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638,000.00	
应付账款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	1,314,555.76	

	有限责任公司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分宜发电厂	1,091,061.03	
应付账款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649,500.00	
应付账款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83,936.93	
应付账款	中电投河南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403,999.00	65,000.00
应付账款	国核自仪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382,586.53	
应付账款	石家庄东方热电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63,936.00	261,960.00
应付账款	上海斯耐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020.00	
应付账款	新疆盐湖制盐有限责任公司	3,040.00	
应付账款	辽宁发电厂电力建筑安装公司		4,444,296.40
应付账款	江西中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贵溪分公司		1,471,341.94
应付账款	青铜峡通润铝材有限责任公司		877,163.80
应付账款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874,569.13
应付账款	中电投华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57,834.00
应付账款	江西中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		454,180.07
应付账款	中电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24,000.00
应付账款	江西昌源实业有限公司		224,056.59
应付账款	重庆中电自能科技有限公司		57,800.00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1,143,477.33
其他应付款	重庆中电自能科技有限公司	765,482.00	24,000.00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488,685.57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98,634.00	
其他应付款	国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6,820.00	
其他应付款	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	72,931.96	

其他应付款	江西中电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贵溪分公司		336,716.90
其他应付款	江西中电电力检修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景德镇分公司		192,525.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中电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分公司		92,108.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对完工的工程项目计提产品质量保证费，计提方法为：通过 168 小时半年以内的工程项目不计提产品质量保证费；通过 168 小时 6 个月至 1 年的工程项目按合同收入的 1%计提产品质量保证费；通过 168 小时 1 年以上的项目按合同收入的 0.5%计提产品质量保证费。

2、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达水务”）于2015年4月17日向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天津高院”）就2012年承接天津滨海鼎昇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昇公司”）的渤天化中水回用项目提起诉讼，诉讼主要请求：

（1）依法确认远达水务与被告鼎昇公司签订的《天津渤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中水回用项目总承包工程合同书》、《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协议》、《设备采购协议》、《技术服务协议》以及补充协议无效；

（2）依法判令鼎昇公司向远达水务支付已完工工程款共计人民币8559.23万元以及赔偿垫资资金占用损失暂计人民币1030.22万元，同时申请7271.16万元的财产保全。

远达水务于2015年5月4日收到天津高院下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15)津高民一初字第1114号]。2015年5月15日，收到天津高院的民事裁定书，查封了被告7271.16万元的财产。

2015年11月30日，天津市汉沽建安工程有限公司（远达水务分包商，以下简称“天津汉沽”）向重庆仲裁委员会提出与远达水务渤天化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的仲裁申请，天津汉沽请求裁决：解除《天津渤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中水回用项目土建施工分包合同》，支付工程款、承兑汇票贴息、税务罚款、及赔偿损失，裁决对已完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

2016年4月13日，远达水务向重庆市仲裁委员会提交书面质证意见。5月11日，收到重庆市仲裁委员会寄来的《决定书》，要求对天津汉沽在天津渤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中水回用项目土建工程施工中的停工损失金额进行司法鉴定。7月，诉讼双方选定司法鉴定单位，截至报告日，该案件尚处在审判阶段，渤天化项目造价鉴定工作正在开展中，因此对本公司的影响尚具有不确定性。

3、2016年8月11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备公司”）以无锡新三洲特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新三洲”）未支付合同尾款368.10万元为由向盐城亭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无锡新三洲支付货款368.10万元、逾期利息139万元及本案的诉讼费用，案件已于2017年2月21日庭审，当庭无锡新三洲以设备质量为由提起反诉，主张金额为290万元赔偿，截至报告日本案处于设备评估阶段，待出评估报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案仍在一审程序中。

4、2017年5月15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备公司”）以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双环”）拖欠设备调试款和质保金为由，向湖北省应城市区人民法院起诉，法院已受理，截至报告日，本案仍在一审程序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2,944,928.9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2,944,928.95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特许经营	环保工程及服务	催化剂	水务、节能及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主营业务收入	1,365,908,514.57	1,862,022,630.00	171,595,086.45	473,804,362.53	631,094,072.48	3,242,236,521.07
二、主营业务成本	1,097,931,488.68	1,585,672,110.52	153,951,920.21	417,959,775.11	570,811,962.58	2,684,703,331.94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813,844.64		11,813,844.64
四、资产减值损失	97,004.05	12,799,426.58	-5,822,552.49	16,044,087.22		23,117,965.36
五、折旧费和摊销费	300,650,831.37	20,853,253.44	30,437,576.02	68,065,846.08	16,941,203.41	403,066,303.50
六、利润总额	197,688,165.11	101,823,209.99	1,132,440.68	50,280,682.38	180,993,376.03	169,931,122.13
七、所得税费用	52,960,338.21	15,445,635.28	1,452,797.38	1,306,259.95	16,449,813.93	54,715,216.89
八、净利润	144,727,826.90	86,377,574.71	-320,356.70	48,974,422.43	164,543,562.10	115,215,905.24

九、资产总额	4,231,831,580.95	2,907,804,677.01	783,777,723.91	6,189,766,245.41	5,066,722,090.73	9,046,458,136.55
十、负债总额	1,130,234,359.51	1,949,665,584.00	364,710,434.94	1,551,859,331.73	1,168,701,689.83	3,827,768,020.35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85,855.64	100.00			1,985,855.64	45,289,503.93	100.00			45,289,503.93
应收电费	1,985,855.64	100.00			1,985,855.64	45,289,503.93	100.00			45,289,503.9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985,855.64	/		/	1,985,855.64	45,289,503.93	/		/	45,289,503.9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电费	1,985,855.64			45,289,503.93		
合计	1,985,855.64			45,289,503.9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合川发电有限公司	1,985,855.64	100.00	
合计	1,985,855.64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84,090.94	100.00	688,730.00	53.64	595,360.94	1,457,970.05	100.00	853,730.00	58.56	604,240.05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其他应收款	688,730.00	53.64	688,730.00	100.00		1,138,730.00	78.10	853,730.00	74.97	285,000.00
2、应收小额备用金	595,360.94	46.36			595,360.94	319,240.05	21.90			319,240.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84,090.94	/	688,730.00	/	595,360.94	1,457,970.05	/	853,730.00	/	604,240.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688,730.00	688,730.00	100.00
合计	688,730.00	688,73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备用金	595,360.94			319,240.05		
合计	595,360.94			319,240.0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65,000.00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88,730.00	838,730.00
备用金	595,360.94	319,240.05
保证金		300,000.00
合计	1,284,090.94	1,457,970.0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市模具中心	保证金	560,000.00	5年以上	43.61	560,000.00
重庆拓源电力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8,730.00	5年以上	10.02	128,730.00
个人备用金小计	备用金	595,360.94	1年以内	46.37	
合计	/	1,284,090.94	/	100.00	688,73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77,019,111.80		3,677,019,111.80	3,661,019,111.80		3,661,019,111.8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60,145,222.25		260,145,222.25	144,693,013.65		144,693,013.65
合计	3,937,164,334.05		3,937,164,334.05	3,805,712,125.45		3,805,712,125.4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	2,730,217,078.23			2,730,217,078.23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催化剂有限公司	209,108,846.51			209,108,846.51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165,085,083.61			165,085,083.61		
国家电投集团重庆远达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3,030,226.43			33,030,226.43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458,721,659.36			458,721,659.36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64,856,217.66			64,856,217.66		
沈阳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合计	3,661,019,111.80	16,000,000.00		3,677,019,111.8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中电投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128,153,838.17	89,600,000.00		16,021,502.97		8,783,042.54				242,558,383.68
重庆智慧思特大数据有限公司	16,539,175.48			-4,202,336.91						12,336,838.57
国家电投集团两江远达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中新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1,250,000.00								1,250,000.00
小计	144,693,013.65	94,850,000.00	0.00	11,819,166.06		8,783,042.54				260,145,222.25
合计	144,693,013.65	94,850,000.00	0.00	11,819,166.06		8,783,042.54				260,145,222.25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3,303,281.63	118,941,249.47	121,001,288.43	94,217,741.94
脱硫脱硝电价收入	133,303,281.63	118,941,249.47	121,001,288.43	94,217,741.94
其他业务	3,076,831.09	115,370.89	2,441,309.83	115,370.89
合计	136,380,112.72	119,056,620.36	123,442,598.26	94,333,112.83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0,392,134.20	129,523,091.8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19,166.06	4,396,300.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040,000.00	9,168,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950,297.85	

合计	179,201,598.11	143,087,392.12
----	----------------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241,701.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072,756.8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9,935.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950,297.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61,326.35	
所得税影响额	-2,150,760.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41,734.61	
合计	7,427,595.5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3	0.14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8	0.13	0.1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郑武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年3月2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